

威远县 E-118-1 号（宗地号 1-1-20-196）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威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编制单位：四川和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2002MA62K5FJ3L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编号：1-1

名称 四川和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樊怀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监测；环保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计量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安全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辐射监测；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室内环境监测；放射卫生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陆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6年10月27日

住所 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龙马大道198号10#楼2层1轴至7轴、10#楼3层1轴至7轴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项 目 名 称：威远县 E-118-1 号（宗地号 1-1-20-196）地块土壤污染状况
初步调查报告

编 制 单 位：四川和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 代 表 人：樊怀刚

报 告 编 写：罗聪、吴秋蕾

报 告 审 核：李阳平

四川和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28-26026666

邮编：641300

地址：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龙马大道 198 号 10#楼 2 层 1 轴至 7 轴、10#
楼 3 层 1 轴至 7 轴

《威远县 E-118-1 号（宗地号 1-1-20-196）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专家评审意见修改对照表

根据 2025 年 12 月 15 日《威远县 E-118-1 号（宗地号 1-1-20-196）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专家评审意见，我单位对该报告进行了修改完善，现说明如下：

序号	专家评审意见	修改内容
1	核实地下水流向；进一步核实地块周边 500 m 范围外环境情况。	已核实地下水流向（详见 4.2.4 章节）；进一步核实地块周边 500 m 范围外环境情况（详见 3.4 章节）。
2	强化地块扰动情况的介绍，分析对本地块土壤和地下水可能造成的影响；完善地块利用历史及现状，细化周边污染源的调查识别；补充临时停车场地面硬化及使用情况，完善临时项目部使用功能的调查；细化建材、建筑垃圾堆放情况，并分析其对地块的影响。	已强化地块扰动情况的介绍，分析对本地块土壤和地下水可能造成的影响（详见 3.5.3 章节）；完善地块利用历史及现状（详见 3.5 章节），细化周边污染源的调查识别（详见 6.1 章节）；补充临时停车场地面硬化及使用情况，完善临时项目部使用功能的调查（详见 3.5 章节）；细化建材、建筑垃圾堆放情况，并分析其对地块的影响（详见 3.5 章节、5.3 章节）。
3	充实人员访谈，完善不确定性分析。规范文本、附图。	已充实人员访谈（详见 5.2 章节及附件 2），完善不确定性分析（详见 7.6 章节）。已规范文本（全文本）、附图（详见附图）。

修改单位：四川和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19 日

目 录

第一章 前言	1
第二章 概述	2
2.1 调查目的与原则	2
2.2.1 调查目的	2
2.2.2 调查原则	2
2.2 调查范围	2
2.3 调查依据	4
2.3.1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4
2.3.2 导则、规范及资料	4
2.3.3 其他相关资料	5
2.4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方法与工作程序	5
第三章 地块概况	8
3.1 地块地理位置	8
3.2 区域自然地理环境	8
3.2.1 地形地貌	8
3.2.2 气候气象	9
3.2.3 自然资源	9
3.3 区域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	9
3.3.1 地层岩性	9
3.3.2 地质构造	10
3.3.3 水文地质	10
3.4 地块外环境和敏感目标	10
3.4.1 外环境关系	10
3.4.2 敏感目标	13
3.5 地块使用现状和历史	15
3.5.1 地块使用现状	15
3.5.2 地块使用历史	17
3.5.3 地块历史扰动情况	22
3.6 相邻地块使用现状和历史	24

3.6.1 相邻地块现状	24
3.6.2 相邻地块使用历史	25
3.7 地块利用规划	28
第四章 资料分析	31
4.1 资料收集	31
4.2 资料分析	32
4.2.1 政府和权威机构资料收集分析	32
4.2.2 地块资料收集分析	32
4.2.3 历史污染事故收集分析	33
4.2.4 其他相关资料收集分析	33
第五章 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	35
5.1 现场踏勘	35
5.2 人员访谈	36
5.3 有毒有害物质的储存、使用和处置情况分析	39
5.3.1 有毒有害物质的储存、使用和处置情况分析	39
5.3.2 各类槽罐内的物质和泄漏评价	40
5.3.3 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处理评价	40
5.3.4 管线、沟渠泄漏评价	40
5.3.5 区域地下水使用功能评价	40
5.3.6 地块遗留设施设备情况	40
5.3.7 地块残余废弃物情况	40
第六章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识别	42
6.1 地块周边污染源分布及污染识别	42
6.1.1 地块周边污染源分布	42
6.1.2 地块周边污染源污染识别	44
6.2 与污染物迁移相关的环境因素分析	45
6.3 地块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结论	46
6.4 地块污染物识别	46
第七章 结果和分析	47
7.1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的一致性分析	47

7.2 地块调查结果	48
7.3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总结	48
7.4 开展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符合性分析	49
7.5 地块现场快速检测结果与分析	49
7.6 不确定性分析	58
第八章 结论和建议	60
8.1 结论	60
8.2 建议	60

附图一：调查地块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调查地块现状及周边外环境照片

附图三：外环境关系分布图（500m 范围内）

附图四：快检现场照片及点位图

附图五：人员访谈照片

附图六：用地规划布局图

附件：

附件一：规划条件

附件二：人员访谈记录表

附件三：土壤快检记录、设备检出限及土壤快检设备校准证书

附件四：引用地方标准统计表

附件五：有毒有害物质信息表

附件六：残余废弃物一览表

附件七：遗留设施一览表

附件八：报告评审申请表及承诺书

第一章 前言

威远县 E-118-1 号（宗地号 1-1-20-196）地块位于威远县严陵镇云山路东侧，地块占地面积共计 11341.39m²。调查地块主要利用历史为农用地、农户、临时项目部、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现在为农用地、农户、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根据《威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威自然资规管条(2025)22 号）（见附件一），调查地块规划用地性质为体育用地（0805）；根据《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自然资发〔2023〕234 号）结合 GB50137-2011 对各用地性质描述，故确认该地块用地性质属于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中的体育用地（0805），对照 GB36600-2018 为第二类用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第五十九条：“对土壤污染状况普查、详查和监测、现场检查表明有土壤污染风险的建设用地地块，地方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应当要求土地使用权人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本地块用地性质变更为住宅，因此，变更前需要对该地块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估工作。为减少本地块在开发利用过程中可能带来的环境问题，确保后续用地接触人群人身安全，需要对该地块开展环境调查工作，为此，威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四川和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对威远县 E-118-1 号（宗地号 1-1-20-196）地块土壤污染状况开展调查评估工作。

接受委托后，我公司即组织有关技术人员于 2025 年 11 月对该地块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在对相关资料进行收集与分析、人员访谈与现场踏勘的基础上认为该地块不是疑似污染地块，为排除不确定因素，同时进行了现场快检设备检测。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等规程规范及对现场实际情况踏勘、获取资料、现场快速检测结果等相关资料进行分析总结的基础上编制形成本报告，为该地块的开发利用提供技术依据。

第二章 概述

2.1 调查目的与原则

2.2.1 调查目的

通过对地块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识别潜在重点污染区域，通过对地块历史生产情况的分析，明确地块中潜在污染物种类；根据地块现状及未来土地利用的要求，通过调查、取样检测等方法分析调查地块内污染物的潜在环境风险，并明确地块是否需要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为该地块未来利用方向的决策提供依据，避免地块遗留污染物造成环境污染和经济损失，保障人体健康和环境质量安全。

2.2.2 调查原则

（1）针对性原则：针对地块的特征和潜在污染物特性，进行污染物浓度和空间分布调查，为地块的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2）规范性原则：采用程序化和系统化的方式规范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过程，保证调查过程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3）可操作性原则：综合考虑调查方法、时间和经费等因素，结合当前科技发展和专业技术水平，使调查过程切实可行。

2.2 调查范围

本次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地块位于威远县严陵镇云山路东侧，地块占地面积共计 11341.39m²，调查地块规划范围见图 2.2-1，拐点坐标见表 2.2-1。

表 2.2-1 调查评估地块拐点坐标（2000 国家大地坐标）

序号	X 坐标（米）	Y 坐标（米）	序号	X 坐标（米）	Y 坐标（米）
J1	3268960.387	35466757.496	J9	3268796.892	35466780.501
J2	3268960.346	35466805.754	J10	3268802.916	35466776.138
J3	3268952.346	35466815.247	J11	3268805.434	35466773.28
J4	3268854.725	35466815.247	J12	3268800.681	35466771.83
J5	3268819.298	35466801.453	J13	3268787.207	35466767.820
J6	3268799.304	35466799.922	J14	3268787.397	35466755.424
J7	3268800.630	35466789.473	J15	3268802.411	35466741.483
J8	3268795.767	35466787.637	J16	3268944.387	35466741.483
备注： 1、调查边界来源于《威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威自然资规管条(2025)2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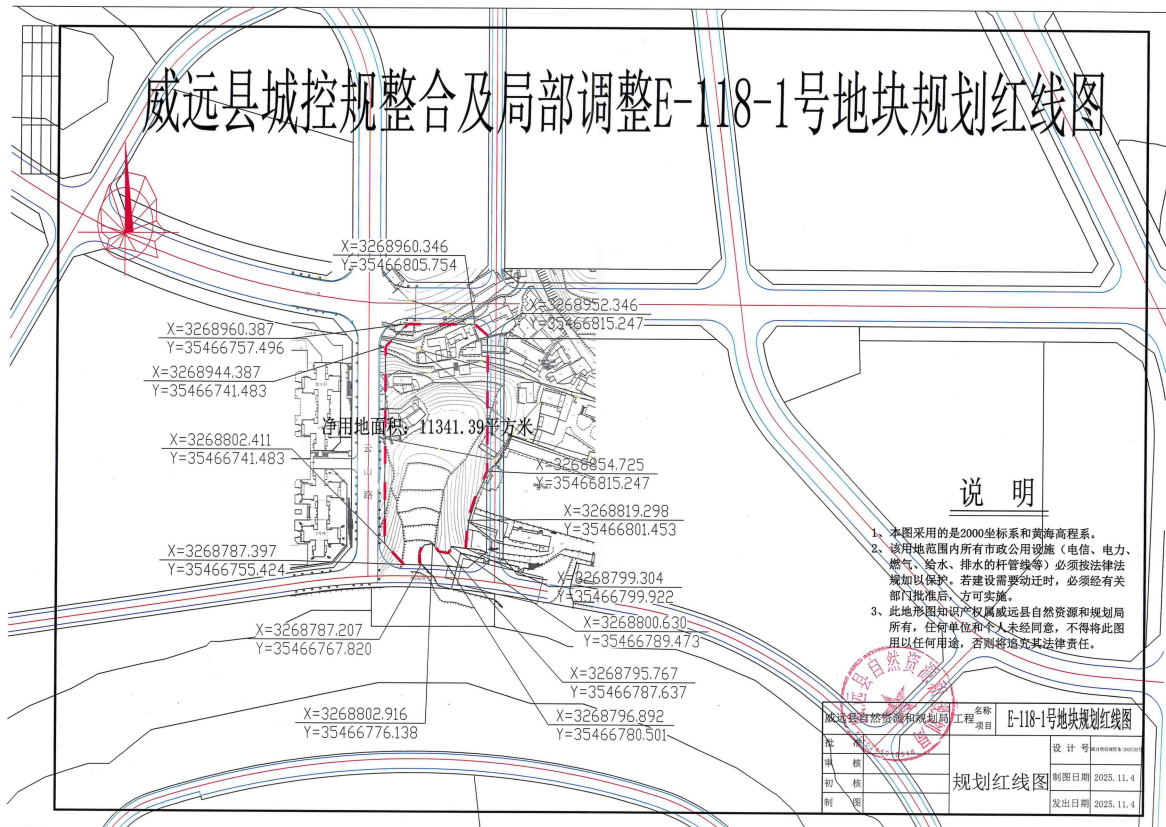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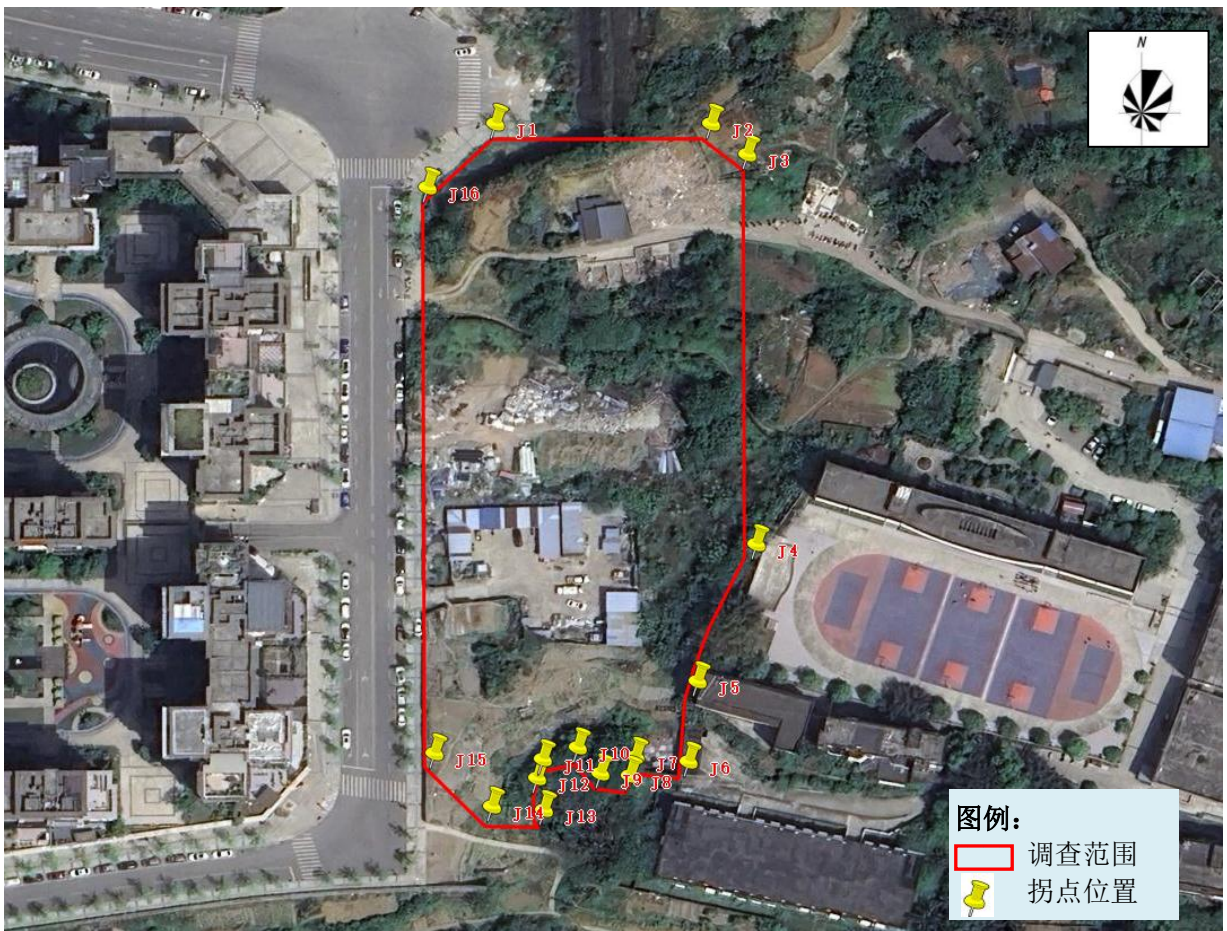


图 2.2-1 调查地块规划范围图

2.3 调查依据

本项目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主要依据以下法律法规、技术导则、标准规范和政策文件，以及收集到的地块相关资料。

2.3.1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1 月 13 日）；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修正）；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订）；
- (6) 《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办法（试行）》（环境保护部令〔2016〕第 42 号），2016 年 12 月 31 日；
- (7) 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 号）；
- (8) 《四川省土壤污染防治条例》（四川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第 2 号）；
- (9) 关于印发《四川省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的通知（川环规〔2023〕5 号）；
- (10) 关于印发《四川省农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办法》的通知（川环规〔2023〕6 号）。

2.3.2 导则、规范及资料

-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
- (2)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HJ25.2-2019）；
- (3) 《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技术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72 号）；
- (4) 《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6-2004）；
- (5)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术语》（HJ682-2019）；
- (6) 《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 (7)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9）；
- (8) 关于印发《四川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专家评审指南（修订版）》的通知（川环办函〔2022〕443 号）；
- (9) 关于印发《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风险评估、风险管控及修复效果评

估报告评审指南》的通知（环办土壤〔2019〕63号）；

（10）关于印发《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234号）；

（11）《四川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DB51/2978-2023）；

（12）《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DB36/1282-2020）；

（13）《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50137-2011）。

2.3.3 其他相关资料

（1）《威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威自然资规管条〔2025〕22号）；

（2）人员访谈资料；

（3）其他相关材料等。

2.4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方法与工作程序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主要包括三个逐级深入的阶段，是否需要进入下一个阶段的工作，主要取决于地块的污染状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的三个阶段依次为：

第一阶段：资料收集分析、现场踏勘与人员访谈；

第二阶段：地块土壤污染状况确认——采样与分析（包含初步采样分析与详细采样分析）；

第三阶段：地块特征参数调查与补充取样。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是以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为主的污染识别阶段，原则上不进行现场采样分析。若第一阶段调查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则认为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调查活动可以结束。

资料收集与分析：资料收集主要包括以下资料：地块利用变迁资料、地块环境资料、地块相关记录、有关政府文件以及地块所在区域的自然和社会信息；当调查地块与相邻地块存在相互污染的可能时，须调查相邻地块的相关记录和资料。在资料分析阶段，调查人员应根据专业知识和经验识别资料中的错误和不合理的信息，如资料缺失影响判断地块污染状况时，应在报告中说明。

现场踏勘：现场踏勘范围以地块内为主，并应包括地块的周围区域，周围区域的范围应由现场调查人员根据污染可能迁移的距离来判断。现场踏勘的主要内容包括：地块的现状与历史情况，相邻地块的现状与历史情况，周围区域的现状与历史情况，

区域的地质、水文地质和地形的描述等。

人员访谈：访谈内容包括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所涉及的疑问，以及信息补充和已有资料的考证。受访者为地块现状或历史的知情人，应包括：地块管理机构和地方政府的官员，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官员，地块过去和现在各阶段的使用者，以及地块所在地或熟悉地块的第三方，如相邻地块的工作人员和附近的居民。并对访谈内容进行整理，并对照已有资料，对其中可疑处和不完善处进行核实和补充，作为调查报告的附件。

通过进一步的访谈和查阅资料，对前期资料的收集及现场踏勘所涉及的疑问和不完善处进行核实与补充，对相关资料进行整理，保证第一阶段工作任务所得结果详实可靠。

综上，结合本项目性质，得出本项目具体技术路线见下图 2.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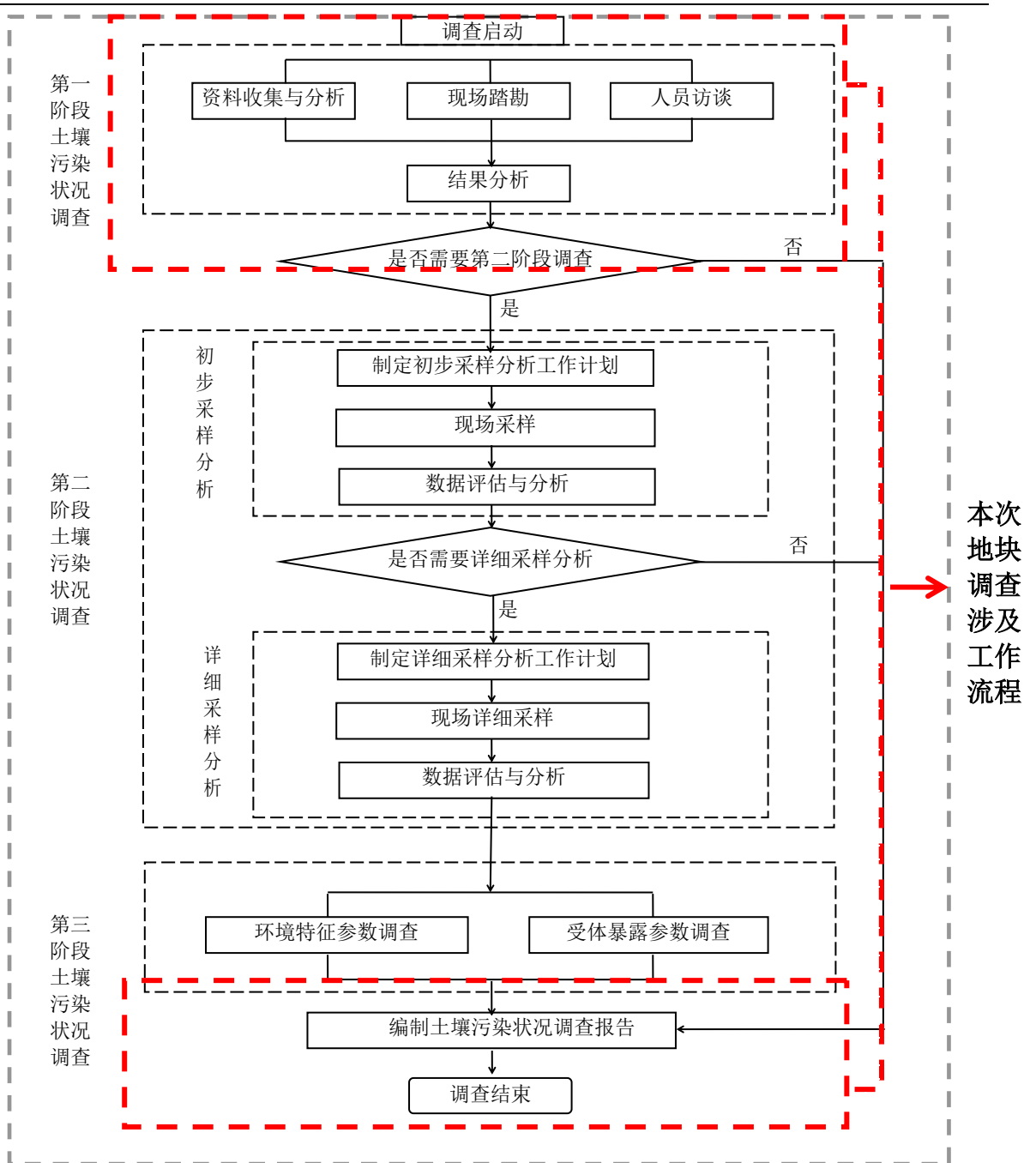


图 2.4-1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程序流程图

第三章 地块概况

3.1 地块地理位置

内江市位于四川盆地东南部、沱江下游中段，东经 $104^{\circ}15'-105^{\circ}26'$ ，北纬 $29^{\circ}11'-30^{\circ}2'$ 。东连重庆，南邻泸州、自贡，西接眉山，北通资阳。总面积 5384.8 平方公里。东西长 121.5 公里，南北宽 94.7 公里。

威远县位于四川盆地中南部，内江市西南部，东接内江市东兴区，南连自贡市大安、自流井、贡井区，西界荣县，北同仁寿县接壤，东北与资中县毗邻。地跨北纬 $29^{\circ}22' \sim 29^{\circ}47'$ ，东经 $104^{\circ}16' \sim 104^{\circ}53'$ ；南北长 54km，面积 1287.22 平方公里。辖 20 镇、323 个村、43 个居民委员会、384 个居民小组，县城严陵镇。

调查地块位于威远县严陵镇云山路东侧，地块占地面积共计 11341.39m^2 。调查地块地理位置见图 3.1-1。



图 3.1-1 调查地块地理位置图

3.2 区域自然地理环境

3.2.1 地形地貌

威远县地处四川盆地西南部，西北高、东南低。低山、丘陵约各半。西北部低山区，山岭连绵，沟壑纵横。一般海拔 500-800 米，相对高差 150~300m，山形呈圆弧状，起伏不大，但沟谷切割较深。新场镇境内大堡山最高，海拔 902 米。东南部是浑圆状

浅丘，冲沟曲折，流向多变。一般海拔 300-400 米，最低处在向义镇东南威远河口，海拔 279.6 米。

山区主要为黄壤，丘陵区多为紫色土，大部分呈微酸性。调查地块所在区域属中丘地貌，区域上地貌多方山、漫岗状丘陵及馒头丘。丘谷间起伏曲折，流向多变。海拔 280~380m，相对高差 30~80m，谷宽 50~100m。县地处资（资中）威（威远）荣（荣县）穹窿背斜核部，以山王、新场为脊柱。往东南-西北倾斜，河流外注。分为低山、丘陵两个不同的地形区。西北属低山区，约占全县面积 60%。

3.2.2 气候气象

调查地块所在区域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冬干春早，夏秋多雨，温暖湿润，四季分明，季风明显。年均气温 18 度，一月均温 7.4 度，七月均温 27.2 度。极端高温 39 度，最低零下 5.5 度。活动积温 6570 度。无霜期 329 天，日照 1192 小时。年降雨量 1055 毫米，多集中于 6-9 月。年平均降雨量 994.7mm，降雨量按季节分布严重不均，70% 以上降于夏、秋二季。且夏季降水强度大，多大雨和暴雨。调查地块所在区域 100 年一遇最高洪水水位标高 618.9m。该地区常年主导风向为 NNE 风，频率 9.7%；次主导风向为 NNW 风和 N 风，频率在 7.9%~7.6%；静风频率 18.8%。多年平均风速 1.7m/s，最大风力为 5 级。

3.2.3 自然资源

2023 年，威远县全县实有耕地面积 43811.55 公顷，其中，水田面积 18900.11 公顷、旱地面积 24911.44 公顷。有林地面积 43744.26 公顷，林木种类 107 科 267 属 481 种，原生木本树木主要为马尾松、杉木、柏木、大头茶、樟等，其中，国家一级古树 1 株、国家二级保护植物南方红豆杉 22 株，二级古树 8 株、三级古树 97 株。国家森林公园乡村 3 个，四川省森林乡镇 2 个、康养基地 1 个。森林面积 54048.58 公顷（含四旁面积），森林覆盖率 41.92%，森林蓄积量 300.77 万立方米。主要矿种有 13 种，分别为石油、天然气、煤、煤层气、页岩气、石灰岩、白云岩、页岩（煤系及非煤系）、黏土、砂岩、岩盐、矿泉水、地热。

调查地块及周边范围无珍稀野生动植物资源分布，无古树木、珍稀树木分布，无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及文物古迹。

3.3 区域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

3.3.1 地层岩性

威远县地处资（中）威（远）（荣县）穹窿背斜核部，以山王、新场为脊柱，往

东南—西北倾斜，河流外注。地层分为第四系、白垩系、侏罗系和三迭系，系湖相沉积之陆台区，历史上无强烈地震记载。境内主要岩层多为石灰岩、砂岩及紫色页岩。

3.3.2 地质构造

威远县属四川盆地中部红层丘陵区，泥质与砂岩组成台阶状方形宽谷中丘。区域附近丘陵以脊状丘、馒头丘最为发育，沟谷切割较浅，地势总体呈南高北低，起伏和缓。项目区大地构造位置扬子准地台，四川台坳川中台拱内的内江台凹东北部，主体构造是何市-庙坝向斜、双凤驿鼻状背斜，断裂不发育，地质构造比较简单。就岩性而言，区内出露地层为第四系坡洪积层和残坡积层，侏罗系上沙溪庙组砂泥岩不等厚互层。区内包气带岩性主要为粉土、粉质粘土、粘质砂土以及强风化泥岩，区域包气带防污性能为中等。

3.3.3 水文地质

调查地块区域地下水类型主要为风化带孔隙裂隙水和坡洪积粘质砂土孔隙水。其中风化带孔隙裂隙水在区内分布十分广泛。

（1）风化带孔隙裂隙水

区内大面积出露侏罗系沙溪庙组（ J_{2s2} ）泥岩、砂岩，为典型的红层地区，大部分地区构造微弱，岩层缓倾，在长期的地质作用中形成了较为稳定的风化带，风化带厚度一般为 20~25m，风化裂隙发育，而下部未风化的岩体又起到了相对隔水作用，为地下水的储存、运移奠定了基础，成为浅层地下水的储存、运移空间，含水层富水性较好。

（2）坡洪积粘质砂土（ Q_{4dl+pl} ）孔隙水

该类地下水主要赋存于丘陵沟谷中的第四系松散堆积层中，岩性主要为砂质粘土、粘质砂土，地下水具潜水性质水位埋深较浅，一般 0.5m~2.0m。主要接受大气降水补给，除洪水期外，地下水一般补给河水，主要以民井或泉的形式排泄。该含水层渗透系数为 0.5~1m/d，富水性较差。

3.4 地块外环境和敏感目标

3.4.1 外环境关系

根据现场调查表明，地块位于威远县严陵镇云山路东侧，地块周边 500m 范围内外环境主要为居民区、耕地、学校、地表水体、企业和未利用地，地块周边 500m 范围外环境情况见表 3.4-1，外环境分布如图 3.4-1 所示。

表 3.4-1 调查地块 500m 范围内外环境分布情况

环境要素	环境对象名称	方位	最近距离	人员规模	是否为敏感目标
居民区	居民点 1	东南侧	210m	约 500 人	是
	居民点 2	东南侧	208m	约 80 人	是
	居民点 3	西南侧	370m	约 150 人	是
	居民点 4	东侧	40m	约 16 人	是
	创宇叠翠府	西侧	30m	约 2000 人	是
	创宇叠翠汇	西北侧	237m	约 1100 人	是
	创宇叠翠居	西侧	300m	约 2000 人	是
	创宇叠翠园	西南侧	430m	约 500 人	是
	蓝色地中海	南侧	150m	约 3000 人	是
	清溪明珠	东南侧	260m	约 1500 人	是
水岸生活	东南侧	370m	约 1300 人	是	
地表水体	池塘 1（约 700m ² ）	东北侧	330m	/	是
	池塘 2（约 6000m ² ）	东北侧	90m	/	是
	池塘 3（约 1400m ² ）	北侧	150m	/	是
	威远河	南侧	30m	/	是
农用地	农用地 1	东侧	245m	/	是
	农用地 2	东侧	136m	/	是
	农用地 3	东北侧	70m	/	是
	农用地 4	东北侧	230m	/	是
	农用地 5	西侧	紧邻	/	是
	农用地 6	北侧	20m	/	是
	农用地 7	南侧	紧邻	/	是
学校	威远县严陵中学（环卫路校区）	西侧	紧邻	约 1500 人	是
未利用地	未利用地 1	西北侧	50m	/	否
	未利用地 2	西北侧	260m	/	否
广场	蓝鼎广场	西侧	360m	/	否
事业单位	威远县生态环境局	东侧	260m	/	否
	威远公安局交警队	东北侧	370m	/	否
	团结渠管理所	东侧	180m	/	否
企业	四川友缘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东侧	300m	/	否
	刘四汽配汽修	东侧	400m	/	否
	汽修店	东侧	380m	/	否
	汽修店	东侧	380m	/	否
	共华水泥	东北侧	340m	/	否
	刘木匠建材经营部	东北侧	457m	/	否
	艺众二手车	东北侧	380m	/	否
	平山加油站	东北侧	370m	/	否
威远县特能运业	东南侧	405m	/	否	
沿街商铺	沿街商铺 1	西侧	420m	/	否
	沿街商铺 2	北侧	450m	/	否
	沿街商铺 3	西侧	680m	/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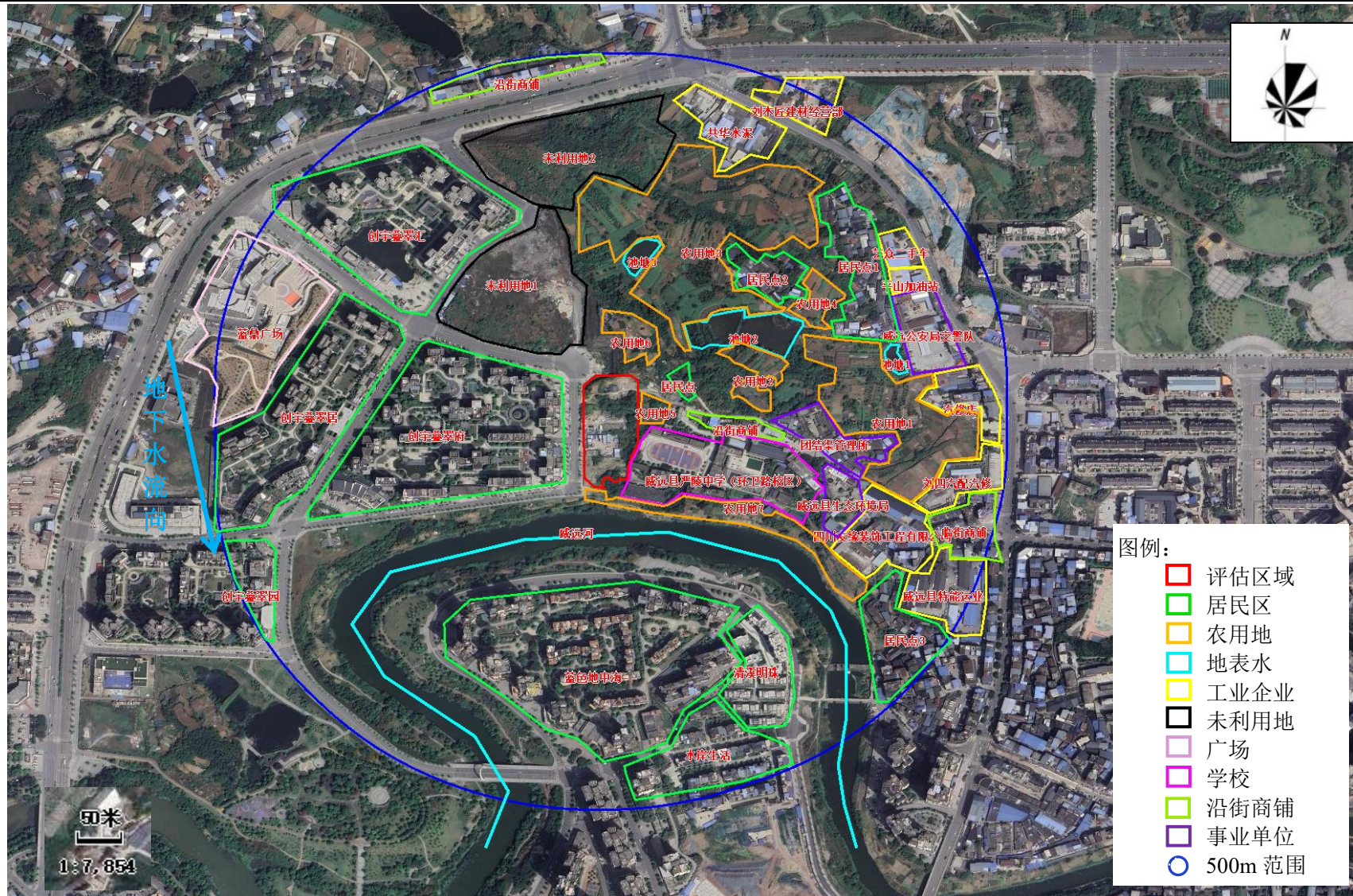


图 3.4-1 调查地块周边 500m 范围内外环境分布示意图

3.4.2 敏感目标

根据《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川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专家评审指南（修订版）〉的通知》（川环办函〔2022〕443号），确定地块边界500m范围内是否有敏感目标（如幼儿园、学校、居民区、医院、自然保护区、耕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饮用水井、取水口等）。

根据现场调查表明，评估地块位于威远县严陵镇云山路东侧。地块周边500m范围内敏感目标主要为居民区、耕地、学校、地表水体，分布情况见表3.4-2，敏感目标分布如图3.4-2所示。

表 3.4-2 地块周边 500m 范围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环境要素	环境对象名称	方位	最近距离	人员规模	是否为敏感目标
居民区	居民点 1	东南侧	210m	约 500 人	是
	居民点 2	东南侧	208m	约 80 人	是
	居民点 3	西南侧	370m	约 150 人	是
	居民点 4	东侧	40m	约 16 人	是
	创宇叠翠府	西侧	30m	约 2000 人	是
	创宇叠翠汇	西北侧	237m	约 1100 人	是
	创宇叠翠居	西侧	300m	约 2000 人	是
	创宇叠翠园	西南侧	430m	约 500 人	是
	蓝色地中海	南侧	150m	约 3000 人	是
	清溪明珠	东南侧	260m	约 1500 人	是
水岸生活	东南侧	370m	约 1300 人	是	
地表水体	池塘 1（约 700m ² ）	东北侧	330m	/	是
	池塘 2（约 6000m ² ）	东北侧	90m	/	是
	池塘 3（约 1400m ² ）	北侧	150m	/	是
	威远河	南侧	30m	/	是
农用地	农用地 1	东侧	245m	/	是
	农用地 2	东侧	136m	/	是
	农用地 3	东北侧	70m	/	是
	农用地 4	东北侧	230m	/	是
	农用地 5	西侧	紧邻	/	是
	农用地 6	北侧	20m	/	是
	农用地 7	南侧	紧邻	/	是
学校	威远县严陵中学（环卫路校区）	西侧	紧邻	约 1500 人	是



图 3.4-2 调查地块周边 500m 范围内敏感目标分布图

3.5 地块使用现状和历史

3.5.1 地块使用现状

调查块位于威远县严陵镇云山路东侧，地块占地面积共计 11341.39m²，根据现场踏勘（2025 年 11 月）情况，调查地块属城郊农村环境，地块内主要为农用地、农户、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其中北侧现存有 1 农户，农户旁有少量居民拆迁后暂未清运的建筑垃圾（约 780m³），主要为砖头；中部为临时停车场（停车场地面已硬化，仅用于周边居民车辆临时停放，不涉及车辆维修，地面无破损，无污染痕迹），其余区域为农用地与未利用地。地块内地势整体呈北高南低，南北高差约 30m。

地块内现状平面布局见图 3.5-1，现状照片见图 3.5-2。

表 3.5-1 地块内现状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占地面积	分布区域	用途	是否有残余废弃物	是否从事生产活动	是否有隐蔽设施
1	农用地 1	约 514m ²	西北侧	植胡豆、血皮菜等农作物	否	否	否
2	农用地 2	约 1690m ²	中部	白菜等农作物	否	否	否
3	农用地 2	约 1870m ²	南侧	白菜、莲花白、萝卜等农作物	否	否	否
4	民房	约 230m ²	东南侧	农户生活居住	否	否	否
5	临时停车场	约 1550m ²	西侧	附近居民临时停车	否	否	否
6	建筑垃圾残留区	约 830m ²	东北侧	农户拆迁后的建筑垃圾（砖头）暂未清运	是	否	否
7	未利用地 1	约 250m ²	南侧	/	否	否	否
8	未利用地 2	约 3967.39m ²	东侧	/	否	否	否
9	未利用地 3	约 440m ²	北侧	/	否	否	否



图 3.5-1 调查地块内平面布置图



调查地块内北侧民房



调查地块内北侧残留建筑垃圾（砖头）



调查地块内北侧残留建筑垃圾（砖头）



调查地块内北侧农用地



调查地块内南侧农用地



调查地块内未利用地



地块内农用地（历史建材临时中转区，现周边居民开荒种菜，现场无遗留建材，均已清运）



调查地块内中部临时停车场（历史临时项目部区域，2025 年 9 月拆除，现场无临时项目部残留构筑物，均已清运）

图 3.5-2 调查地块内现状照片（2025 年 11 月）

3.5.2 地块使用历史

调查地块位于威远县严陵镇云山路东侧，地块占地面积共计 11341.39m²，结合人员访谈、资料收集及空间历史图像分析得出：调查地块为农用地，属于农村环境，其利用历史上主要为耕地、农户、临时项目部、未利用地：

2019 年 3 月之前为耕地、农户、未利用地；

2019 年 3 月-2019 年 9 月地块内中部东西两侧的居民拆迁，拆迁后中部清挖平场，清挖土方用于地块内南侧低洼处填方，不涉及外来土回填；

2019 年 9 月-2022 年 7 月地块内中部修建了一临时项目部，为创宇房地产临时项目部，临时项目部仅用于员工办公，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存放，无固废存放；项目部北侧有少量用于临时中转的砂石、木材、钢筋、塑料管材，不在地块内进行混凝土搅拌，钢筋切割等工作；地块南侧变为荒地，其余未变化。

2022 年 7 月-2025 年 4 月，地块南侧变为耕地，地块东北侧部分居民拆迁（剩余一户暂未拆除），民房拆除后的砖块暂未清运，其余未变化。

2025 年 4 月-2025 年 9 月，临时项目部拆除，项目部拆除后的建筑垃圾均已清运，

但项目部地面硬化未破除，项目部仅用于员工办公，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存放，无固废存放，拆除后无环境遗留问题；现为临时停车场，停车场地面均已硬化，用于周边居民临时停放车辆，不涉及车辆维修，地面无破损，无污染痕迹；项目部北侧少量用于临时中转的砂石、木材、钢筋、塑料管材均已清运（现场无遗留建材），变为荒地后被附近居民开荒种菜；其余未变化；

2025 年 9 月至今，未发生变化，主要为农用地、农户、临时停车场及未利用地。

综上所述，地块内无规模性养殖，无工业废水排放沟渠，不涉及工矿用途，无固体废物堆场，无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无工业企业存在。由于其卫星历史影像为 2013.1.30~2025.4.15，可展现的历史较短，故调查地块历史主要来自人员访谈并结合空间历史影像确定。地块利用史见表 3.5-2，2013 年以后的地块空间历史影像见图 3.5-3。

表 3.5-2 地块利用历史情况一览表

时间	类型	活动内容	变动情况	来源
2019 年 3 月之前	农村环境	农户、农用地、未利用地	未发生变化	人员访谈
2019 年 3 月-2019 年 9 月	农村环境	农户、农用地、未利用地	2019 年 3 月-2019 年 9 月中部东西两侧的居民拆迁，拆迁后中部清挖平场，清挖土方用于南侧低洼处填方；	人员访谈、和空间历史影像
2019 年 9 月-2022 年 7 月	农村环境	农户、耕地、临时项目部及建材临时中转区、未利用地	地块内中部修建了一临时项目部，为创宇房地产临时项目部，项目部北侧有少量用于临时中转的砂石、木材、钢筋、塑料管材；地块南侧变为荒地，其余未变化。	人员访谈、和空间历史影像
2022 年 7 月-2025 年 4 月	农村环境	农户、耕地、临时项目部及建材临时中转区、未利用地	地块内东北侧部分居民拆迁，民房拆除后的砖头未清运，其余未变化；	人员访谈和现场踏勘
2025 年 4 月-2025 年 9 月	农村环境	农户、耕地、临时停车场、未利用地	项目部北侧少量用于临时中转的砂石、木材、钢筋、塑料管材均已清运，部分被附近居民开荒种菜；临时项目部拆除，但地面硬化未破除，变成了临时停车场，其余未变化。	人员访谈和现场踏勘
2025 年 9 月至今	农村环境	农户、耕地、临时停车场、未利用地	未发生变化	人员访谈和现场踏勘



2013 年 1 月 30 日历史影像



2015 年 8 月 5 日历史影像



2019年3月11日历史影像



2021年9月19日历史影像



2022 年 7 月 8 日历史影像



2025 年 4 月 15 日历史影像

图 3.5-3 调查地块空间历史影像图

3.5.3 地块历史扰动情况

根据人员访谈和空间历史影像分析，确定了地块的利用历史，地块内历史扰动情况如下：

2019 年 3 月，因西侧创宇叠翠府建设，需清挖平场，且本地块计划修建住宅小区，遂一同将中部及南侧清挖平场。地块内地势为北高南低，平场主要为清挖地块内部高处的土坡，清挖后的土方用于地块内南侧低洼处填方，地块内无外来回填土。地块内平均挖方深度约 5m，挖方面积约 3400m²，挖方体积约 17000m³。挖方期间不涉及外来土回填评估地块，无外来土源污染，对地块无扰动影响。挖方区域见图 3.5-4。

2019 年 9 月地块内中部修建了一临时项目部，为创宇房地产临时项目部，临时项目部北侧为建材临时中转区；建材临时中转区主要堆放有砂石、钢筋、塑料管材、木材等，临时项目部仅涉及员工办公，不在地块内进行混凝土搅拌，钢筋切割等工作，项目部北侧的建材临时中转区仅存放部分建材，用于临时周转，对地块无影响；地块南侧变为荒地。地块内无规模性养殖，无工业废水排放沟渠，不涉及工矿用途，无固体废物堆场，无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对本地块的土壤和地下水基本无影响。地块临时项目部及建材临时中转区见图 3.5-5。

2025 年 9 月，临时项目部拆除，但地面硬化未破除，现为临时停车场（停车场地面已硬化，仅用于周边居民车辆临时停放，不涉及车辆维修）；项目部北侧建材均已清运，清运后为荒地，部分荒地附近居民开荒种菜；本地块不涉及外来土壤堆存，无外来土源污染，无规模性养殖，无工业废水排放沟渠，不涉及工矿用途，无固体废物堆场，无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综上所述，本地块历史上发生的扰动情况对本地块的土壤和地下水基本无影响。项目现状平面布局见图 3.5-1。



图 3.5-4 2019 年 3 月挖方区域及填方区域分布图



图 3.5-5 临时项目部分布图

3.6 相邻地块使用现状和历史

3.6.1 相邻地块现状

调查块位于威远县严陵镇云山路东侧，地块占地面积共计 11341.39m²，根据现场踏勘及历史卫星影像图，调查地块东侧紧邻威远县严陵中学（环卫路校区）和农用地，西侧紧邻云山路，云山路西侧为创宇叠翠府，北侧紧邻未利用地与农用地，南侧紧邻未利用地与农用地。根据人员访谈及卫星影像图，相邻地块现状分布情况见表 3.6-1，相邻地块现状照片见图 3.6-1。

表 3.6-1 相邻地块分布情况

方位	现状名称	距离（m）
东侧	农户、学校（威远县严陵中学环卫路校区）、农用地和未利用地	紧邻
南侧	未利用地与农用地	紧邻
西侧	云山路，云山路西侧为创宇叠翠府	紧邻
北侧	未利用地与农用地	紧邻



东侧外环境（学校）



东侧外环境（农用地）



南侧外环境（农用地）



南侧外环境（未利用地）



北侧外环境（农用地）



北侧外环境（未利用地）



西侧外环境（云山路、创宇叠翠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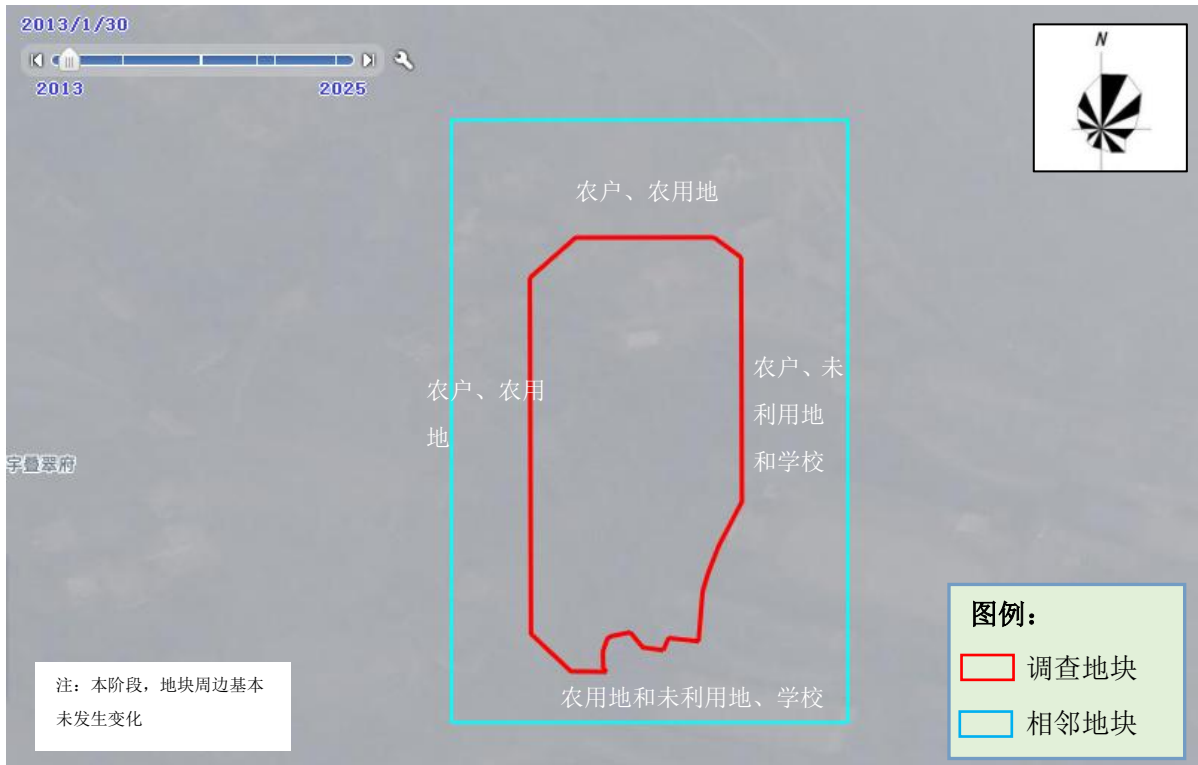
图 3.6-1 调查地块相邻地块现状照片（2025 年 11 月）

3.6.2 相邻地块使用历史

本次调查收集的相邻地块历史卫星影像最早可追溯到 2013 年 1 月，2013 年以前地块历史情况由资料收集及人员访谈了解得知。本次调查收集 2013 年 1 月至 2025 年 4 月，相邻地块历史卫星影像图。调查地块相邻地块历史沿革见表 3.6-2，相邻地块历史影像见图 3.6-2。

表 3.6-2 调查地块相邻地块历史沿革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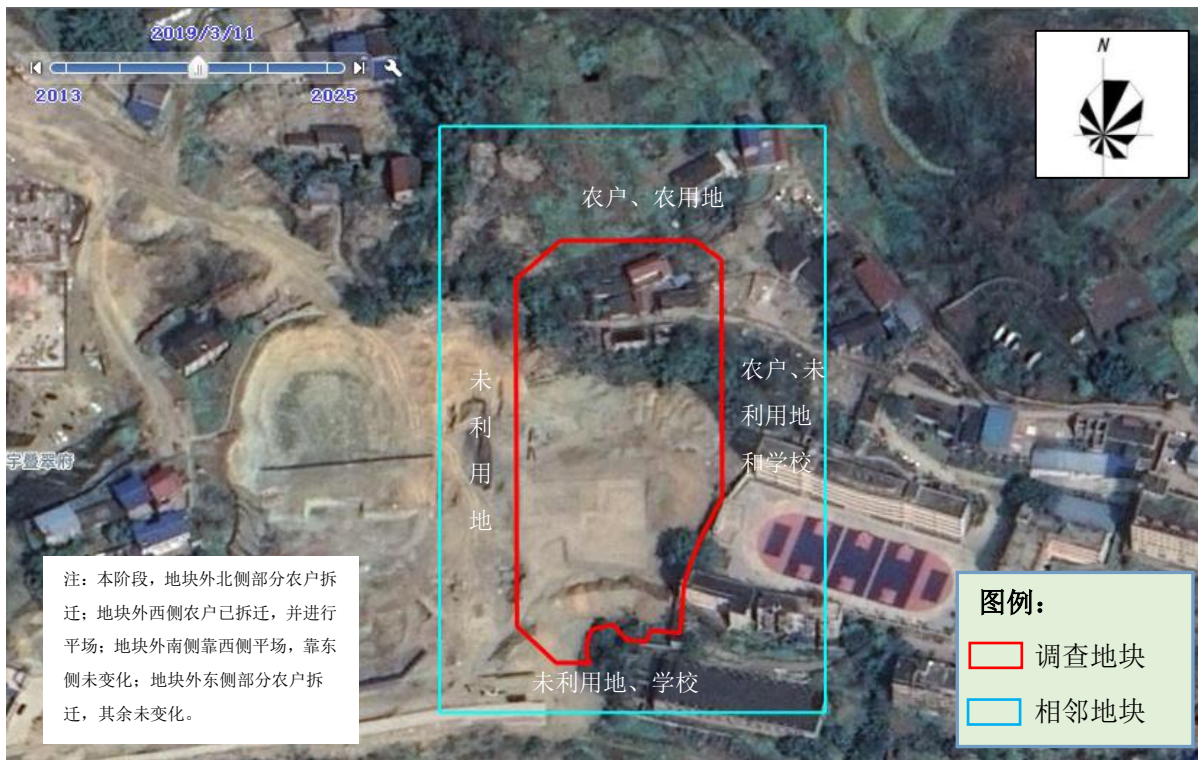
方位	名称	距离（m）	历史情况
东侧	农户、学校（威远县严陵中学）、农用地和未利用地	紧邻	2019 年地块外东侧部分农户拆迁后变成农用地，其余未变化，但东侧学校历史上为威远县职业技术学校，于 2025 年 6 月搬迁，搬迁后学校建筑物均未拆除，变为威远县严陵中学环卫路校区，该校区仅供初一学生就读。
南侧	未利用地与农用地	紧邻	2019 年地块外南侧靠西侧平场后变为农用地，靠东侧未变化；
西侧	云山路，云山路西侧为创宇叠翠府	紧邻	2019 年前为农户和农用地，2019 年农户拆迁，并平场。2020 年至今为云山路及创宇叠翠府。
北侧	未利用地与农用地	紧邻	2019 年地块外北侧部分农户拆迁；拆迁后变为未利用地，其余未变化。



2013年1月30日历史影像



2015年8月5日历史影像



2019年3月11日历史影像



2021年9月19日历史影像

材临时中转区、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现在为农用地、农户、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根据《威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威自然资规管条(2025)22号）（见附件一），调查地块规划用地性质为体育用地（0805）；根据《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自然资发〔2023〕234号）对各用地性质描述，故确认该地块用地性质属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中的体育用地（0805）对照 GB36600-2018 为第二类用地。

威远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04 中心城区土地使用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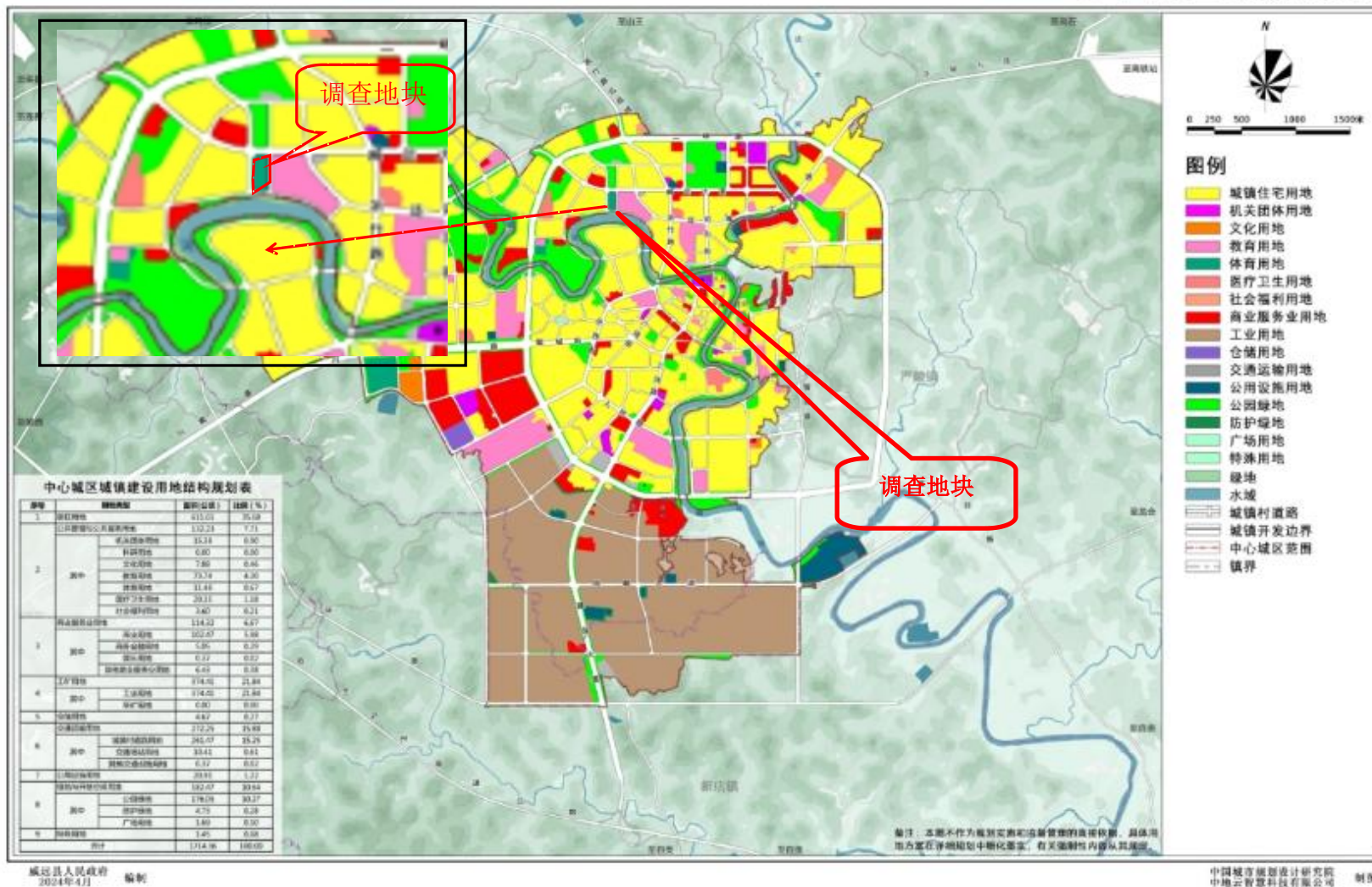


图 3.7-1 用地规划布局图

第四章 资料分析

4.1 资料收集

本次收集到的相关资料包括：

- (1) 用来辨识地块及其相邻地块的开发及活动状况的航片或卫星照片；
- (2) 地块的土地使用和规划资料；
- (3) 地理位置图、地形、地貌、土壤、水文、地质和气象资料等；
- (4) 地块所在地的社会信息，如人口密度和分布，敏感目标分布。

资料的来源主要包括：现场踏勘、人员访谈、卫星地图和政府相关网站等。通过资料的收集与分析，调查人员获取了：

- (1) 地块所在区域的概况信息，包括：自然、经济和环境概况等；
- (2) 地块的现状与历史情况；
- (3) 相邻地块的现状与历史情况；
- (4) 地块周边敏感目标分布及污染源识别。

表 4.1-1 资料收集情况一览表

序号	资料名称	有/无	来源	备注
1	地块利用变迁资料			
1.1	用来辨识地块及其相邻地块的开发及活动状况的航片或卫星照片	有	Google、水经微图、九一地图	/
1.2	地块的土地使用和规划资料	有	威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威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威自然资规管条(2025)22号）；
1.3	其它有助于评价地块污染的历史资料如土地登记信息资料等	无	/	/
1.4	地块利用变迁过程中的地块内建筑、设施、工艺流程和生产污染等的变化情况	无	人员访谈	地块不涉及工业企业活动，变迁过程仅存在农用地、农户、临时项目部及建材临时中转区、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地块利用变迁过程来源于人员访谈和历史影像
2	地块环境资料			
2.1	地块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记录	无	/	地块不涉及工业企业活动
2.2	地块危险废物堆放处置记录	无	/	地块不涉及工业企业活动
3	地块相关记录			

3.1	产品、原辅材料和中间体清单、平面布置图、工艺流程图	无	/	地块不涉及工业企业活动
3.2	地下管线图、化学品储存和使用清单、泄漏记录、废物管理记录、地上及地下储罐清单	无	/	地块不涉及工业企业活动
3.3	环境监测数据	无	/	/
3.4	环境影响报告书或表、环境审计报告	无	/	地块不涉及工业企业活动
3.5	地勘报告	无	/	地块不涉及工业企业活动
4	由政府机关和权威机构所保存和发布的环境资料			
4.1	区域环境保护规划、环境质量公告	无	/	/
4.2	企业在政府部门相关环境备案和批复	无	/	/
4.3	生态和水源保护区规划	无	/	/
5	地块所在区域的自然和社会经济信息			
5.1	地理位置图、地形、地貌、土壤、水文、地质和气象资料等	有	公开资料	/
5.2	地块所在地的社会信息，如人口密度和分布，敏感目标分布	有	公开资料	/
5.3	土地利用方式	无	人员访谈	/
5.4	区域所在地的经济状况和发展规划，相关国家和地方的政策、法规与标准	有	公开资料	/
5.5	当地地方性疾病统计信息	无		非公开资料

4.2 资料分析

4.2.1 政府和权威机构资料收集分析

通过表 4.1-1 中从政府和权威机构收集的资料显示：调查地块位于威远县严陵镇云山路东侧，地块面积为 11341.39m²。根据现场踏勘情况，资料情况真实可信。

4.2.2 地块资料收集分析

该阶段工作主要通过对政府及生态环境部门等机构收集调查地块相关的历史及现状资料，并进行资料的整理及分析，初步判断地块潜在污染物、污染源、污染扩散方式等信息，为地块评价工作提供依据和基础。

通过表 4.1-1 中地块收集资料显示：调查地块历史及现状均不涉及工业企业和规模

化养殖，其利用历史主要为农用地、农户、临时项目部及建材临时中转区、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地块内地势整体呈北高南低。地块外东侧 260m-500m 为存在部分企业。经分析，周边污染源“三废”产排情况对评估地块影响较小（具体分析详见章节 6.1）。

4.2.3 历史污染事故收集分析

通过对相关人员的走访调查（包含威远县生态环境局、威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当地社区、地块使用者、地块周边居民等），证实地块内无相关的举报、投诉、泄漏、污染事故，未曾开展过土壤监测。

4.2.4 其他相关资料收集分析

1.本次调查收集到地块所在地的区域地质资料，初步确定地块土层性质，具体分析如下：

（1）地形、地层岩性：

威远县属四川盆地中部红层丘陵区，泥质与砂岩组成台阶状方形宽谷中丘。区域附近丘陵以脊状丘、馒头丘最为发育，沟谷切割较浅，地势总体呈南高北低，起伏和缓。调查区大地构造位置扬子准地台，四川台坳川中台拱内的内江台凹东北部，主体构造是何市-庙坝向斜、双凤驿鼻状背斜，断裂不发育，地质构造比较简单。就岩性而言，区内出露地层为第四系坡洪积层和残坡积层，侏罗系上沙溪庙组砂泥岩不等厚互层。区内包气带岩性主要为粉土、粉质粘土、粘质砂土以及强风化泥岩，区域包气带防污性能为中等。

（2）地下水情况

调查地块属于浅丘地貌，岩性主要为砂质粘土、粘质砂土，地下水具潜水性质水位埋深较浅，一般 0.5m~2.0m。主要受大气降水补给，除洪水期外，地下水一般补给河水。调查地块内北侧高南侧低，地块内高差约 30m；地块外整体地势呈北侧高南侧低，地块南侧 40m 的威远河，在地块外流向为由西向东，在区域整体流向为由西北向东南，根据区域整体地形地势及周边河流流向的分析，地块所在区域地下水流向为自西北向东南，最终进入最近接纳水体（威远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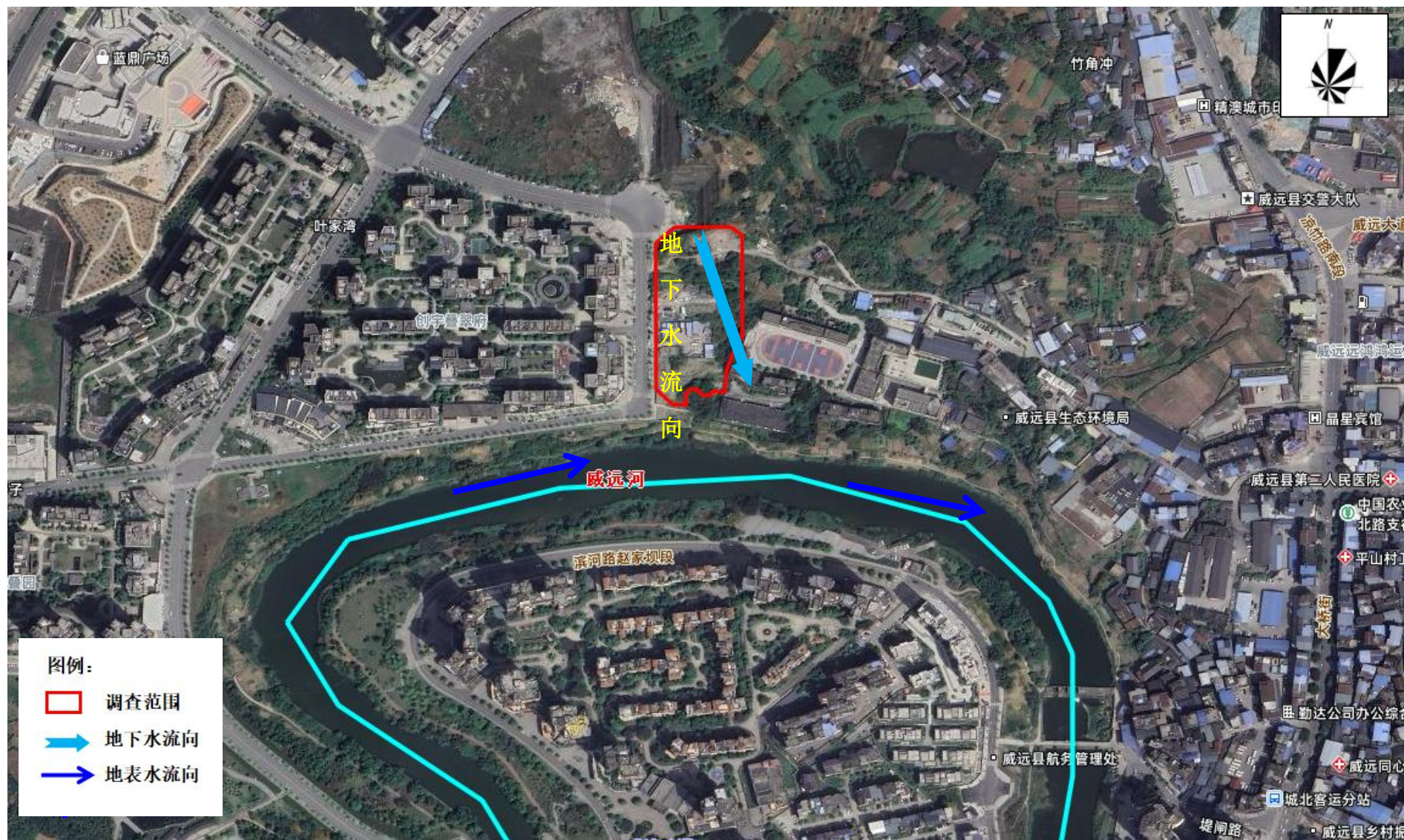


图 4.2-1 地块地下水流向图

第五章 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

根据《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和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川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专家评审指南（修订版）》的通知（川环办函〔2022〕443号）的规定，我公司技术人员于2025年11月进行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通过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一是对前期收集的资料进行核实；二是获取通过文件资料无法得到的信息，与前期收集的资料互相补充，相互印证。

5.1 现场踏勘

现场踏勘的范围主要为本次调查地块范围，并包括地块周围500m范围内区域，重点留意地块周围500m范围的居民区、学校、地表水和耕地等敏感目标和工业企业等潜在污染源的分布。现场踏勘检查结果见表5.1-1。

现场踏勘的主要流程：

1. 安全防护准备

（1）安排相应的车辆，配备急救箱。

（2）现场踏勘人员着长袖（短袖）长裤服装，禁止穿裙子，穿劳保鞋或运动鞋；污染较重场地，根据作业性质穿戴防护服、防护手套，戴好安全帽，配备口罩或防毒面罩等。

（3）现场踏勘人员准备：笔记本、手机或相机、手套、铁锹、Truex手持式X射线荧光分析仪等。

2. 现场踏勘范围确定

根据地块红线范围图确定地块内踏勘范围，并以地块边界外调查500m范围区域。

3. 现场踏勘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地块的现状与历史情况：可能造成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的物质的使用、生产、贮存，三废处理与排放以及泄漏状况，地块过去使用中留下的可能造成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的异常迹象，如罐、槽泄漏以及废物临时堆放污染痕迹。

（2）相邻地块的现状与历史情况：相邻地块的使用现况与污染源，以及过去使用中留下的可能造成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的异常迹象，如罐、槽泄漏以及废物临时堆放污染痕迹。

（3）周围区域的现状与历史情况：对于周围区域目前或过去土地利用的类型，如住宅、商店和工厂等，应尽可能观察和记录；周围区域的废弃和正在使用的各类井，

如水井等；污水处理和排放系统；化学品和废弃物的储存和处置设施；地面上的沟、河、池；地表水体、雨水排放和径流以及道路和公用设施。

（4）地质、水文地质和地形情况：地块及其周围区域的地质、水文地质与地形应观察、记录，并加以分析，以协助判断周围污染物是否会迁移到调查地块，以及地块内污染物是否会迁移到地下水和地块之外。

（5）现场保留影像资料

通过摄影、照相、现场笔记等方式记录地块污染的状况。

踏勘期间，使用现场快速测定仪器，排除不确定因素，辅助验证初步判断不是疑似污染地块的结论。

表 5.1-1 现场踏勘内容一览表

序号	踏勘结果	
1	地块内现状	调查地块属城郊农村环境，地块内主要为农用地、农户、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其中北侧现存有 1 农户，民房旁为居民拆迁后暂未搬走的建筑垃圾(砖头)；中部为临时停车场（现场无遗留历史临时项目构筑物、无遗留临时中转的建材，停车场地面已硬化，无破损、无明显的污染痕迹），其余区域为农用地与未利用地。地块内地势整体呈北高南低。
2	紧邻地块情况	调查地块东侧紧邻威远县严陵中学和农用地，西侧紧邻云山路，云山路西侧为创宇叠翠府，北侧紧邻未利用地与农用地，南侧紧邻未利用地与农用地
3	地块内情况核查	地块内未发现有毒有害物质的使用、处理、储存、处置场所
4		地块内未闻到恶臭、化学品味道和刺激性气味；未发现地面存在污染和腐蚀的痕迹
5		地块内无工业废水排放沟渠、渗坑、地下输送管道和储存池，无弃土堆放情况，但是地块内北侧遗留有农户拆迁后暂未搬走的建筑垃圾（砖头）
6		地块内无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的地下储罐和地下输送管线
7		地块内无地下水井，地下水不饮用
8	地块所在区域地势情况	地块内地势整体呈北高南低。地块外整体呈北高南低
9	地块周边污染源分布	该地区的全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调查地块外 500m 范围内有工业企业存在，经分析，周边污染源“三废”产排情况对评估地块影响较小（具体分析详见章节 6.1）。
10	地块周边敏感目标	地块周边 500m 范围内的敏感目标有居民区、耕地、学校和地表水体

5.2 人员访谈

人员访谈主要目的是资料收集和现场踏勘所涉及的疑问，以及信息补充和已有的资料考证。

现场踏勘期间采取现场交流和电话访谈的方式进行了人员访谈工作，受访者包含威远县生态环境局、威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地块使用者、平山社区居民委员会、地块周边居民等，一共发放人员访谈记录表 7 份，回收 7 份。访谈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几方面：

（1）本地块历史上是否有其他工业企业存在？若无，地块以前利用历史有什么？

（2）本地块内是否曾经有任何正规或非正规的工业固体废物堆放场？如有，堆放场的位置及堆放的废弃物种类？

（3）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排放沟渠或渗坑？如有，排放沟渠的材料是什么？是否有无硬化或防渗的情况？

（4）本地块内是否有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的地下储罐或地下输送管道？如有，是否发生过泄漏？

（5）本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存池？如有，是否发生过泄漏？

（6）本地块内是否曾经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和环境污染事故？周边邻近地块是否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和环境污染事故？

（7）地块内是否有废气产生？是否有废气在线监测装置及治理措施？

（8）地块内是否有工业废水产生？是否有工业废水在线监测装置及治理措施？

（9）本地块内及周边是否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

（10）地块内是否有残留的固体废物？

（11）本地块内是否有遗留的危险废物堆存？

（12）地块内土壤是否曾受到污染？

（13）地块内地下水是否曾受到污染？

（14）本地块周边 500m 范围内幼儿园、学校、居民区、医院、自然保护区、耕地、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饮用水井、地表水体等敏感用地？

（15）本地块周边 500m 范围内是否有水井？否发生过水体浑浊、颜色或气味异常等现象？是否观察到水体中有油状物质？

（16）本区域地下水用途是什么？周边地表水用途是什么？

（17）本地块是否曾开展过土壤环境调查监测工作？是否曾开展过地下水环境调查监测工作？是否开展过场地环境调查评估工作？

（18）地块内是否从事过规模化养殖？若选是，规模化养殖产生的废水是否用于

地块内农田灌溉？

（19）是否涉及污水农灌？

（20）其他土壤或地下水污染相关疑问。

人员访谈结果汇总见表 5.2-1。

表 5.2-1 人员访谈情况汇总表

访谈对象类型		访谈对象	访谈方式	人员访谈获取信息
政府人员	威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祁柳	电话访谈	调查地块属城郊农村环境，地块内主要为农用地、农户、未利用地、临时停车场。历史和现状均不涉及工业企业活动和工业固废堆放，无工业废气和废水排放，无规模化养殖场，无产品、原辅料和油品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罐，历史上未发生化学品泄漏和环境污染事故，地块无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周边存在居民区、耕地、学校和地表水体等敏感目标。
	平山社区居民委员会	李均	电话访谈	
地块周边居民		王丽	当面访谈	调查地块属城郊农村环境，地块内主要为农用地、农户、未利用地、临时停车场。历史和现状均不涉及工业企业活动和工业固废堆放，无工业废气和废水排放，无规模化养殖场，无产品、原辅料和油品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罐，历史上未发生化学品泄漏和环境污染事故，地块无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周边存在居民区、耕地、学校和地表水体等敏感目标，地块内无地下水井，地块北侧有一处民房暂未拆迁，2019年3月，地块中部清挖平场，清挖土方用于地块内南侧低洼处填方，不涉及外来土回填，无外来土源污染，对地块无扰动影响。 2019年9月地块内中部修建了一临时项目部，为周边创宇房地产临时项目部，临时项目部仅用于员工办公，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存放，无固废存放；项目部北侧为建材临时中转区，有少量用于临时中转的砂石、木材、钢筋、塑料管材，不在地块内进行混凝土搅拌，钢筋切割等工作；2025年9月，项目部建筑拆除，但地面硬化未破除，现为临时停车场，停车场地面均已硬化，用于周边居民临时停放车辆，不涉及车辆维修，地面无破损，无污染痕迹；北侧建材临时中转区所有建材均已清运，现为附近居民开荒种菜。
		张菊	当面访谈	
地块使用者	地块内居民	李秀碧	当面访谈	调查地块历史和现状均不涉及工业企业活动和工业固废堆放，无工业废气和废水排放，无规模化养殖场，无产品、原辅料和油品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罐，历史上未发生化学品泄漏和环境污染事故，无环境投诉事件，地块无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周边存在居民区、耕地、学校和地表水体等敏感目标，地块内未开展过土壤环境调查监测、地下水环境调查监测和场地环境调查评估工作
	威远恒拓建设有限公司（历史临时项目部，服务于创宇房地产）	廖勇	电话访谈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人员	威远县生态环境局	车保进	当面访谈	



人员访谈（张菊，地块周边居民）



人员访谈（王丽，地块周边居民）



人员访谈（车保进，生态环境局）



人员访谈（李秀碧，地块内居民）

图 5.2-1 人员访谈照片

通过对相关人员的走访调查（包含内江市威远县生态环境局、威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平山社区居民委员会、地块使用者、地块周边居民等），证实地块不涉及工矿用途、规模化养殖、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未发生化学品泄漏事故和环境污染事故，无危险废物堆放、工业固废倾倒、固废填埋、工业废水污染；仅存在遗留的少量居民建筑垃圾（砖头）暂未清运；不存在紧邻周边污染源的污染风险；调查地块无相关的举报、投诉、泄漏、污染事故。

5.3 有毒有害物质的储存、使用和处置情况分析

5.3.1 有毒有害物质的储存、使用和处置情况分析

根据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地块历史用途主要为农用地、农户、临时项目部及建材临时中转区、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地块不涉及其他生产性企业或污染源，没有储存、使用和处置有毒有害物质，故调查地块内的土壤、地下水未被有毒有害物质影响。

表5.3-1 有毒有害物质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储存区域	主要成分	用量	性状	贮存、包装方式	备注
1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5.3.2 各类槽罐内的物质和泄漏评价

根据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调查地块历史时期及现状不存在各类槽罐，未发生各类槽罐内的物质和泄漏情况。

5.3.3 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的处理评价

根据调查地块使用情况，地块不涉及危险废物的堆放，地块内农户拆迁后的建筑垃圾（砖头）暂未清运，主要为砖头，对土壤及地下水无影响；故地块土壤和地下水环境不受固体废物堆存的影响。

5.3.4 管线、沟渠泄漏评价

根据现场踏勘及人员访谈，地块历史时期及现状无管线、沟渠等存在，不存在管线或沟渠泄漏污染环境事件。


5.3.5 区域地下水使用功能评价

根据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调查地块所在区域已接入自来水管网，周边居民使用自来水作为日常生活饮用，区域地下水不饮用。

5.3.6 地块遗留设施设备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情况，地块历史用途主要为农用地、农户、临时项目部及建材临时中转区、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地块内暂有一农户的民房、一临时停车场未拆除，遗留设施设备情况见下表。

表 5.3-2 遗留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施设备名称	工序环节	特征污染物	分布区域	现场照片	备注（处置建议）
1	民房	无	无	地块内北侧		委托专业单位拆除并将建筑垃圾（砖头）合法清运

5.3.7 地块残余废弃物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情况，地块历史用途主要为农用地、农户、临时项目部及建材临时中转区、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调查地块内现存残余建筑垃圾（砖头）。

表5.3-3 残余废弃物一览表

序号	废弃物类型	名称	属性	产生环节	方量 (m ³)	储存方式	分布区域	特征污染物	污染迁移途径	现场照片	备注（处置建议）
1	一般固废	建筑垃圾（砖头）	无	农户民房拆迁后暂未清运	600	无	地块内西北侧	无	无		委托专业单位将建筑垃圾（砖头）合法清运
2	一般固废	建筑垃圾（砖头）	无	农户民房拆迁后暂未清运	180	无	地块内北侧	无	无		委托专业单位将建筑垃圾（砖头）合法清运

第六章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识别

6.1 地块周边污染源分布及污染识别

6.1.1 地块周边污染源分布

根据现场踏勘得知，地块周边 500m 范围内存在企业、学校、池塘等：

地块东侧紧邻为学校（2008 年-2025 年 6 月为威远县职业技术学校，2025 年 9 月至今为威远县严陵中学环卫路校区），其中威远县职业技术学校所设学科主要为园林绿化、会计、旅游服务与管理、计算机应用、电子技术应用、会计事务、幼儿保育、酒店管理、软件技术、建筑工程技术、机电一体化技术、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专业；该学校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使用，不涉及固体废弃物的产生；威远县严陵中学环卫路校区仅供初一学生就读，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使用，不涉及固体废弃物的产生；因此，东侧紧邻的学校对本地块的土壤和地下水基本无影响。

地块外东北侧 330m 处有 1 池塘约 700m²，东北侧 90m 处有 1 池塘约 6000m²，地块北侧 150m 处有 1 池塘约 1400m²。池塘用途均为附近居民养鱼，养殖规模较小，不涉及规模化养殖，且 3 个池塘均位于本地块地下水流向的侧方向，对本地块的土壤和地下水基本无影响。

企业分布见表 6.1-1，500m 范围内企业分布图见图 6.1-1。

表 6.1-1 调查地块周边 500m 范围内企业分布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方位	距离（m）	与评估地块关系
1	四川友缘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东侧	300m	位于评估地块主导风向上风向与侧风向、地下水流向侧方向
2	刘四汽配汽修	东侧	400m	
3	汽修店	东侧	380m	
4	共华水泥	东北侧	340m	
5	刘木匠建材经营部	东北侧	457m	
6	艺众二手车	东北侧	380m	
7	平山加油站	东北侧	370m	
8	威远县特能运业	东南侧	405m	



图 6.1-1 调查地块周边 500m 范围内企业分布图

6.1.2 地块周边污染源污染识别

威远县的全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区域地下水流向为自西北向东南方向，周边污染源对地块造成的影响存在三种迁移途径：大气沉降、地面漫流、垂直入渗。本报告主要分析评估地块周边污染源对地块的潜在污染影响，据 6.1.1 分析可知，地块外 500m 范围内的学校、池塘对地块土壤和地下水基本无影响，而地块外 500m 范围内的企业生产活动对本地块造成的污染影响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表 6.1-2 地块周边企业生产活动对本地块造成的污染影响分析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产品	主要生产工艺	原辅料	三废排放情况	潜在污染物	污染迁移途径	对本地块的影响分析
1	四川友缘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五金件	切割、组装	铝材、钢等	主要进行建材售卖及装修承包，涉及五金件的简单切割与组装；仅产生生活污水，污水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少量切割废气无组织排放。	COD、BOD ₅ 、NH ₃ -N、SS	垂直入渗、地面漫流	位于位于评估地块主导风向侧风向、地下水流向侧方向；且仅产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行市政污水管网处理，得到有效处理，对评估地块产生污染影响较小
2	刘四汽配汽修	/	汽车维修，不生产	/	汽车维修，不生产；仅产生生活污水，污水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COD、BOD ₅ 、NH ₃ -N、SS	垂直入渗、地面漫流	位于位于评估地块主导风向侧风向、地下水流向侧方向；且仅产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行市政污水管网处理，得到有效处理，对评估地块产生污染影响较小
3	汽修店	/	汽车维修，不生产	/	汽车维修，不生产；仅产生生活污水，污水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COD、BOD ₅ 、NH ₃ -N、SS	垂直入渗、地面漫流	位于位于评估地块主导风向侧风向、地下水流向侧方向；且仅产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行市政污水管网处理，得到有效处理，对评估地块产生污染影响较小
4	共华水泥	/	储存、售卖水泥	/	储存、售卖水泥，仅产生生活污水，污水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COD、BOD ₅ 、NH ₃ -N、SS	垂直入渗、地面漫流	位于位于评估地块主导风向上风向、地下水流向侧方向；且仅产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行市政污水管网处理，得到有效处理，对评估地块产生污染影响较小
5	刘木匠建材经营部	/	储存、售卖建材	/	储存、售卖建材，仅产生生活污水，污水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COD、BOD ₅ 、NH ₃ -N、SS	垂直入渗、地面漫流	位于位于评估地块主导风向上风向、地下水流向侧方向；且仅产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行市政污水管网处理，得到有效处理，对评估地块产生污染影响较小

6	艺众二手车	/	售卖二手车	/	售卖二手车，仅产生生活污水，污水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COD、BOD ₅ 、NH ₃ -N、SS	垂直入渗、地面漫流	位于位于评估地块主导风向上风向、地下水流向侧方向；且仅产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行市政污水管网处理，得到有效处理，对评估地块产生污染影响较小
7	平山加油站	/	加油	/	不涉及生产，加油废气经油气回收装置处理后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危废经危废暂存柜收集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COD、BOD ₅ 、NH ₃ -N、SS、油类、危废	垂直入渗、地面漫流	位于位于评估地块主导风向上风向、地下水流向侧方向；且三废均得到有效处理，对评估地块产生污染影响较小
8	威远县特能运业	/	货物运输	/	不涉及生产，主要为货物运输，仅产生生活污水，污水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COD、BOD ₅ 、NH ₃ -N、SS	垂直入渗、地面漫流	位于位于评估地块主导风向上风向、地下水流向侧方向；且仅产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行市政污水管网处理，得到有效处理，对评估地块产生污染影响较小

6.2 与污染物迁移相关的环境因素分析

污染物迁移的途径主要有大气沉降、地面漫流、垂直入渗，经分析后确定周边对本地块造成地块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的潜在风险较小，可忽略不计。

6.3 地块现场踏勘、人员访谈结论

通过现场勘察和人员访谈以及相关资料相互印证汇总如下：

（1）地块历史上主要为农用地、农户、临时项目部及建材临时中转区、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

（2）地块历史上不存在工业企业、规模化养殖场、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危险废物堆放、固废倾倒、固废填埋；但遗留有居民民房拆迁后的建筑垃圾（砖头），暂未清运。

（3）地块内无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的地下储罐或地下输送管道；

（4）地块内无工业废水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存池；

（5）地块内土壤和地下水未受到污染；

（6）地块内和周边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7）地块内无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

（8）地块周边 500m 范围内无水井，区域地下水不饮用；

（9）地块 500m 范围内存在居民区、耕地、学校和地表水体等敏感目标；

（10）地块周边 500m 范围内存在工业企业，经分析，周边污染影响可能性较小，可忽略不计。

6.4 地块污染物识别

综上所述，本地块位于城郊农村环境，历史及现状均不涉及工矿用途、规模化养殖、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未发生化学品泄漏事故和环境污染事故，无危险废物堆放、工业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工业废水污染；地块内农户民房拆迁后的建筑垃圾（砖头）暂未清运，主要为砖头，对土壤及地下水无影响；不存在紧邻周边污染源的污染风险；现场踏勘未见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痕迹。判断地块污染的可能性小，无需开展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第七章 结果和分析

7.1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的一致性分析

本地块历史资料查阅、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收集的资料总体上相互验证、相互补充，有较高的一致性，为了解本地块及相邻地块污染状况提供了有效信息。历史资料补充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情况中带来的信息缺失，使地块历史脉络更加清晰，人员访谈情况中多个信息来源显示的结论比较一致，从而较好的对地块历史活动情况进行了说明。整体来看，本地块历史资料、人员访谈和现场踏勘情况相互验证，结论一致。具体见表 7.1-1。

表 7.1-1 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的一致性分析表

序号	关键信息	历史收集资料	现场踏勘	人员访谈	结论一致性分析
1	是否有其他工业企业存在情况	地块历史和现状均无工业企业存在，其利用历史有农用地、农户、临时项目部及建材临时中转区、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	地块历史和现状均无工业企业存在，其利用历史有农用地、农户、临时项目部及建材临时中转区、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	地块历史和现状均无工业企业存在，其利用历史有农用地、农户、临时项目部及建材临时中转区、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	一致
2	工业固体废物堆放场所存在情况	否	否	否	一致
3	工业废水排放沟渠或渗坑存在情况	否	否	否	一致
4	产品、原辅材料、油品的地下储罐或地下输送管道存在情况	否	否	否	一致
5	工业废水的地下输送管道或储存池存在情况	否	否	否	一致
6	地块内及周边地块是否曾经发生过化学品泄漏事故、环境污染事故	否	否	否	一致
7	是否有废气排放	否	否	否	一致
8	是否有工业废水产生	否	否	否	一致
9	地块内及周边是否闻到过由土壤散发的异常气味	否	否	否	一致
10	是否有残留的固体废物	地块内北侧农户拆迁后的建筑垃圾暂未清运，主要为砖	地块内北侧农户拆迁后的建筑垃圾暂未清运，主	地块内北侧农户拆迁后的建筑垃圾暂未清运，主	一致

		头	要为砖头	要为砖头	
11	是否有遗留危险废物堆存	-	-	-	针对 关闭 企业
12	土壤是否曾受到污染	否	否	否	一致
13	地下水是否曾受到污染	否	否	否	一致
14	周边 500m 范围内敏感目标	-	居民区、耕地、 学校和地表水体	居民区、耕地、 学校和地表水体	一致
15	周边 500m 范围内水井情况	不存在	不存在	不存在	一致
16	区域地下水用途情况	不饮用	不饮用	不饮用	一致
	区域地表水用途情况	行洪灌溉	行洪灌溉	行洪灌溉	一致
17	是否开展过土壤地下水环境调查工作，是否开展过场地环境调查评估工作	否	否	否	一致

7.2 地块调查结果

根据调查过程中收集到的相关资料、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分析，得出以下结论。

(1) 地块历史上主要为农用地、农户、临时项目部及建材临时中转区、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其中临时项目部仅用于员工办公，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存放，无固废存放；建材临时中转区为存放少量临时中转的砂石、木材、钢筋、塑料管材，不在地块内进行混凝土搅拌，钢筋切割等工作；临时停车场地面均已硬化，用于周边居民临时停放车辆，不涉及车辆维修，地面无破损，无污染痕迹；

(2) 地块历史上不存在工业企业、规模化养殖场、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危险废物堆放、工业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地块内北侧农户拆迁后的建筑垃圾（砖头）暂未清运，主要为砖头，对土壤及地下水无污染。

(3) 地块内土壤和地下水未受到污染；

(4) 地块内和周边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5) 区域地下水不饮用；

(6) 地块 500m 范围内存在居民区、耕地、学校和地表水体；

(7) 地块周边 500m 范围内存在工业企业，经分析，周边污染影响可能性较小，可忽略不计。

7.3 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总结

该地块历史上主要为农用地、农户、临时项目部及建材临时中转区、临时停车场

和未利用地，不存在工业企业活动，地块内无规模化养殖，地块周边 500m 范围内存在工业企业，经分析对本地块产生污染影响可能性小，因此地块及地块周边的历史活动对评价地块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7.4 开展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符合性分析

根据《四川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初步调查报告专家评审指南（修订版）》的通知（川环办函〔2022〕443号）文件，对本地块内相关情况进行对比分析，详细情况见表 7.4-1。

表 7.4-1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总结一览表

序号	类别	调查地块情况	只进行第一阶段调查的符合性
1	属于农用地或未开发的荒地（林地）转建设用地	属于农用地转建设用地	符合
2	历史上曾涉及工矿用途、规模化养殖、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	不涉及	符合
3	历史上曾涉及环境污染事故、危险废物堆放、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等	不涉及	符合
4	历史上曾涉及工业废水污染	调查地块历史上无工业企业，不涉及工业废水污染	符合
5	历史监测数据表明存在污染	地块内无监测数据	符合
6	调查发现存在来自紧邻周边污染源的污染风险	经调查，不存在来自紧邻周边污染源的污染风险	符合
7	历史上曾存在其他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情形	无	符合
8	现场调查表明土壤或地下水存在污染迹象	根据现场调查，地块内土壤不存在污染痕迹，所在区域地下水未利用，未发现地下水污染迹象	符合
9	其他	不涉及污水农灌	符合

综上所述，该地块内及周围区域现状和历史均无可能的污染源，本报告认为该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无其他疑似污染情形，地块污染的可能性很小，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可以结束，无需进入第二阶段的调查。

7.5 地块现场快速检测结果与分析

（1）检测目的

排除不确定因素，辅助验证初步判断非污染地块的结论。

（2）采样点布设原则

由于本地块不涉及工业企业活动，无其他规模化养殖、无危险废物堆放、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等活动。本次布点主要考虑地块内现状情况，按照分区布点法取表层土壤进行快速检测。

(3) 快检设备信息

本次快速检测工作主要使用我公司购买的 Truex 手持式 X 射线荧光分析仪，生产厂商为苏州浪声科学仪器有限公司，设备配套标准校正块，有“合金”“矿石”“土壤 ROHS”四个模式。

表 7.5-1 土壤检测方法、使用仪器

序号	内容	快检设备信息
1	设备名称	手持式 X 射线荧光分析仪
2	设备型号	TrueX700
3	生产厂商	苏州浪声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4	检出限	汞、镉、砷、硒检出限为 2ppm，铬、铜、铅、锰、钒、钡、锌、钴、钼和镍检出限为 1ppm
5	置信区间	95%
6	误差	±2δ（仪器显示）

表 7.5-2 快检设备检出限一览表（单位：mg/kg）

序号	指标	检出限	序号	指标	检出限
1	砷 (AS)	2	2	镉 (Cd)	2
3	铬 (Cr)	1	4	铜 (Cu)	1
5	铅 (Pb)	1	6	汞 (Hg)	2
7	镍 (Ni)	1	8	锰 (Mn)	1
9	钡 (Ba)	1	10	钒 (V)	1
11	锌 (Zn)	1	12	钼 (Mo)	1
13	钴 (Co)	1	14	硒 (Se)	2



Truex 手持式 X 射线荧光分析仪



标准校正块（设备配套）

图 7.5-1 快检设备示意图

(4) 使用步骤

Truex 手持式 X 射线荧光分析仪配套有标准校正块，在仪器工作之前，使用仪器测试该标准块，用标准数据与测试数据做比对，以判断仪器是否处于最佳状态。在设备经自带标准块校准后，对被测样品进行快速分析检测，一般情况下一个样品分析时

间在 15s-30s 之间，根据显示屏数据记录需要的指标数据。具体操作步骤如下：

设备开机--输入密码--模式选择（选择土壤模式）---选择设置选项-----选择自检----使用标准块检测----自检完成-----回到主界面----选择测试版块--开始测试（扣住扳机直至测试时间结束松开扳机）---记录数据。

开始测试步骤：选择被测点，将仪器前端顶住被测样品开始测量，测量完成后，若前端有土，使用软布或者软纸擦拭。

（5）本次调查现场快速监测点位布设

在开展快速检测前进行了设备自检，按照系统布点法结合分区布点法布点。为了布设点位全面覆盖不同类型调查监测单元区域，且能够代表调查区域内土壤环境质量状况，在农用地、农户、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旁取表层土壤进行快速检测。由于地块中部及南侧曾进行过平场，中部曾进行过临时项目部及建材临时中转区，北侧涉及居民拆迁，故本次主要布点主要关注以上区域，地块外布设 1 个背景点，地块内共布设 8 个监测点位对表层土壤进行快速监测，确保对地块内每个区域均有点位覆盖。

表 7.5-3 土壤点位布设信息一览表

序号	点位编号	经纬度 (°)	布设原因	点位性质	指标
1	KJ0	E104.657533, N:29.538326	地下水上游未扰动的荒地内	背景点	砷、镉、铬、铜、铅、汞、镍、钒、锰、锌、钡、钼、钴、硒
2	KJ1	E104.657093, N29.537964	农用地，历史上曾为农用地	原始土点位	
3	KJ2	E104.657456, N29.537927	未利用地，历史曾为农户，现农户拆迁后建筑垃圾（砖头）未清运，旁侧有民房，周边存在人为活动	扰动点位	
4	KJ3	E104.657585, N29.537653	现状和历史均为未利用地，未发生扰动变化	原始土点位	
5	KJ4	E104.656992, N29.537548	历史为民房，后拆建平场，现为耕地，存在人为活动痕迹，属重点区域	扰动点位	
6	KJ5	E104.657287, N29.537409	现状为耕地，曾涉及挖方与建材临时存放，存在人为活动痕迹，属重点区域	扰动点位	
7	KJ6	E104.657100, N29.537074	现状为耕地，紧邻临时停车场（历史为临时项目部），存在人为活动痕迹，属重点区域	扰动点位	
8	KJ7	E104.657299, N29.536865	现状和历史为耕地，曾涉及平场	扰动点位	
9	KJ8	E104.657084, N29.536666	现状和历史为耕地，曾涉及平场	扰动点位	



KJ0 快检照片



KJ1 快检照片



KJ2 快检照片



KJ3 快检照片



KJ4 快检照片



KJ5 快检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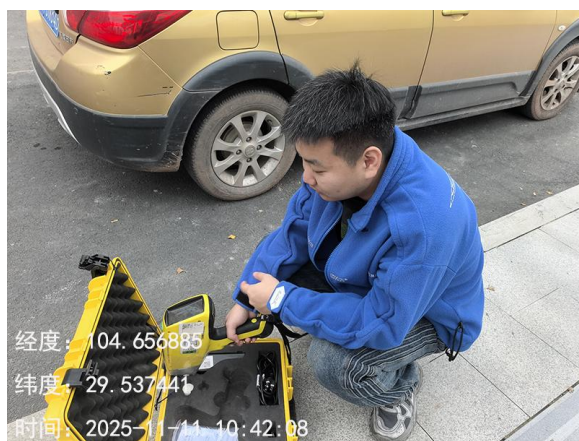
KJ6 快检照片



KJ7 快检照片



KJ8 快检照片



自检照片



自检成功照片

元素	mg/kg	+/-
As(砷)	3.174	0.156
Cd(镉)	0.056	0.002
Cr(铬)	44.776	1.909
Cu(铜)	14.465	0.514
Pb(铅)	12.851	0.744
Hg(汞)	0.018	0.001
Ni(镍)	17.843	0.692
V(钒)	43.588	2.112
Mn(锰)	300.977	13.56
Zn(锌)	48.468	2.282
Ba(钡)	74.165	2.577
Mo(钼)	0.273	0.01
Co(钴)	0.042	0.002

土壤 #6891 30
 经度: 104.657533
 纬度: 29.538326
 时间: 2025-11-11 10:56:18

KJ0 快检数据照片

元素	mg/kg	+/-
As(砷)	2.687	0.122
Cd(镉)	0.044	0.002
Cr(铬)	32.488	1.889
Cu(铜)	9.743	0.414
Pb(铅)	7.377	0.376
Hg(汞)	0.012	0.001
Ni(镍)	11.635	0.668
V(钒)	28.823	1.231
Mn(锰)	235.98	10.505
Zn(锌)	39.747	1.809
Ba(钡)	48.734	1.718
Mo(钼)	0.194	0.011
Co(钴)	5.719	0.192
Se(硒)	0.044	0.002

土壤 #6897 30
 经度: 104.657093
 纬度: 29.537964
 时间: 2025-11-11 11:09:21

KJ1 快检数据照片

元素	mg/kg	+/-
As(砷)	2.397	0.111
Cd(镉)	0.036	0.001
Cr(铬)	29.913	1.478
Cu(铜)	11.123	0.337
Pb(铅)	7.901	0.407
Hg(汞)	0.012	0.001
Ni(镍)	12.396	0.441
V(钒)	29.247	1.049
Mn(锰)	183.535	10.566
Zn(锌)	33.494	1.046
Ba(钡)	38.424	2.278
Mo(钼)	0.179	0.007
Co(钴)	4.758	0.193
Se(硒)	0.031	0.002

土壤 #6900 30
 经度: 104.657456
 纬度: 29.537927
 时间: 2025-11-11 11:19:01

KJ2 快检数据照片

土壤 #6904 30

元素	mg/kg	+/-
As(砷)	4.094	0.17
Cd(镉)	0.161	0.006
Cr(铬)	62.955	2.501
Cu(铜)	19.137	0.855
Pb(铅)	19.309	1.063
Hg(汞)	0.053	0.003
Ni(镍)	32.776	1.183
V(钒)	59.805	3.191
Mn(锰)	518.846	25.141
Zn(锌)	78.762	3.451
Ba(钡)	107.032	3.815
Mo(钼)	0.518	0.029
Co(钴)	11.737	0.7
Se(硒)	0.071	0.004

经度: 104.657585
纬度: 29.537653
时间: 2025-11-11 11:27:59

KJ3 快检数据照片

土壤 #6907 30

元素	mg/kg	+/-
As(砷)	3.016	0.154
Cd(镉)	0.11	0.005
Cr(铬)	47.837	2.557
Cu(铜)	14.288	0.772
Pb(铅)	12.761	0.512
Hg(汞)	0.045	0.002
Ni(镍)	20.531	1.192
V(钒)	46.619	1.762
Mn(锰)	322.386	13.081
Zn(锌)	56.308	2.485
Ba(钡)	61.626	3.296
Mo(钼)	0.367	0.018
Co(钴)	7.437	0.362
Se(硒)	0.05	0.002

经度: 104.656992
纬度: 29.537548
时间: 2025-11-11 11:35:48

KJ4 快检数据照片

土壤 #6910 30

元素	mg/kg	+/-
As(砷)	5.701	0.191
Cd(镉)	0.146	0.005
Cr(铬)	59.051	2.703
Cu(铜)	19.138	0.835
Pb(铅)	23.084	0.948
Hg(汞)	0.26	0.012
Ni(镍)	14.183	0.682
V(钒)	52.349	2.923
Mn(锰)	308.522	9.65
Zn(锌)	61.767	3.485
Ba(钡)	80.954	3.404
Mo(钼)	0.679	0.032
Co(钴)	7.541	0.259
Se(硒)	0.193	0.011

经度: 104.657287
纬度: 29.537409
时间: 2025-11-11 11:43:26

KJ5 快检数据照片

土壤 #6914 30

元素	mg/kg	+/-
As(砷)	3.117	0.159
Cd(镉)	0.056	0.002
Cr(铬)	54.434	2.408
Cu(铜)	12.709	0.393
Pb(铅)	13.344	0.42
Hg(汞)	0.013	0.001
Ni(镍)	18.294	0.71
V(钒)	48.294	2.197
Mn(锰)	333.387	19.674
Zn(锌)	44.352	1.657
Ba(钡)	69.671	3.011
Mo(钼)	0.254	0.012
Co(钴)	7.836	0.269
Se(硒)	0.061	0.003

经度: 104.657100
纬度: 29.537074
时间: 2025-11-11 11:50:44

KJ6 快检数据照片

元素	mg/kg	+/-
As(砷)	3.197	0.17
Cd(镉)	0.134	0.007
Cr(铬)	49.9	1.526
Cu(铜)	15.128	0.588
Pb(铅)	15.001	0.785
Hg(汞)	0.049	0.002
Ni(镍)	19.665	0.925
V(钒)	47.993	1.781
Mn(锰)	342.055	17.623
Zn(锌)	64.719	2.735
Ba(钡)	76.423	3.992
Mo(钼)	0.417	0.017
Co(钴)	9.323	0.404
Se(硒)	0.077	0.004

经度: 104.657299
 纬度: 29.536865
 时间: 2025-11-11 11:59:17

KJ7 快检数据照片

元素	mg/kg	+/-
As(砷)	3.197	0.135
Cd(镉)	0.126	0.006
Cr(铬)	61.819	3.176
Cu(铜)	15.619	0.769
Pb(铅)	14.014	0.7
Hg(汞)	0.038	0.002
Ni(镍)	21.201	1.121
V(钒)	49.023	1.534
Mn(锰)	310.119	9.39
Zn(锌)	65.992	3.57
Ba(钡)	105.1	3.44
Mo(钼)	0.397	0.014
Co(钴)	8.751	0.293
Se(硒)	0.059	0.002

经度: 104.657084
 纬度: 29.536666
 时间: 2025-11-11 12:09:18

KJ8 快检数据照片

图 7.5-2 现场快检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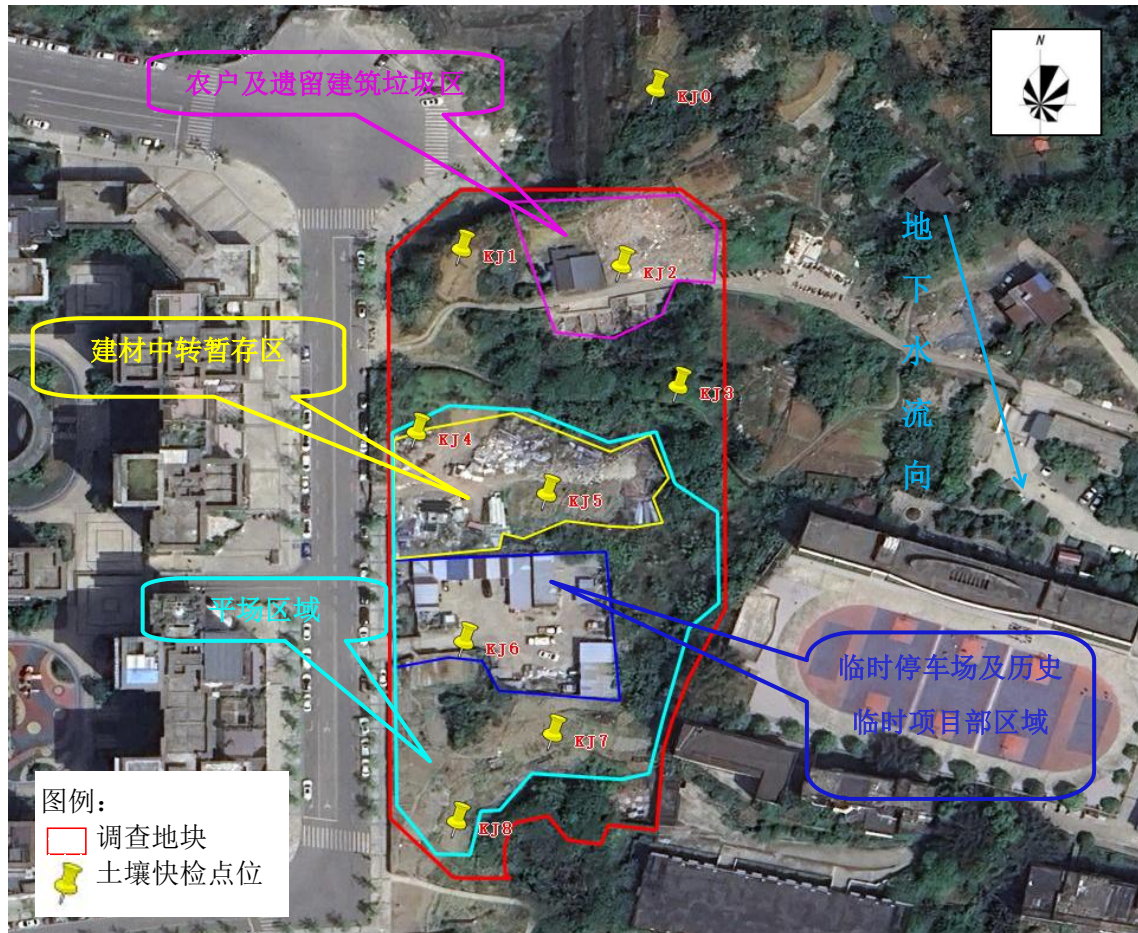


图 7.5-3 地块土壤快检点位分布图

（6）快速检测结果分析与评价

评价标准：参考《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进行评价。铬、锰、钡、钼、硒参考《四川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DB51/2978-2023）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进行评价。锌参考《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DB36/1282-2020）。根据国家土壤信息服务平台（<http://www.soilinfo.cn/map/index.aspx>）对本项目地块所在区域的土壤类型进行查询，如图 7.5-4 所示，项目地块所在区域的土壤类型为水稻土，故此土壤中砷的土壤环境背景值为 40mg/kg，钒的土壤环境背景值为 200mg/kg，钴的土壤环境背景值为 40mg/kg，但周边约 300m 处为中性紫色土，中性紫色土中砷的土壤环境背景值为 20mg/kg，对比两种土壤类型，紫色土中砷背景值更为严格，因此本次砷的土壤环境背景值从严为 20mg/kg，中性紫色土、水稻土中钒、钴的土壤环境背景值一致。

表 7.5-4 各主要类型土壤中砷的背景值（GB36600-2018 附录 A）

土壤类型	砷背景值（mg/kg）
绵土、萎土、黑垆土、黑土、白浆土、黑钙土、潮土、绿洲土、砖红壤、褐土、灰褐土、暗棕壤、棕色针叶林土、灰色森林土、棕钙土、灰钙土、灰漠土、灰棕漠土、棕漠土、草甸土、磷质石灰土、 紫色土 、风沙土、碱土	20
水稻土 、红壤、黄壤、黄棕壤、棕壤、栗钙土、沼泽土、盐土、黑毡土、草毡土、巴嘎土、莎嘎土、高山漠土、寒漠土	40
赤红壤、燥红土、石灰（岩）土	60

表 7.5-5 各主要类型土壤中钒的背景值（GB36600-2018 附录 A）

土壤类型	钒背景值（mg/kg）
磷质石灰土	10
风沙土、灰钙土、灰漠土、棕漠土、萎土、黑垆土、灰色森林土、高山漠土、棕钙土、灰棕漠土、绿洲土、棕色针叶林土、栗钙土、灰褐土、沼泽土	100
莎嘎土、黑土、绵土、黑钙土、草甸土、草毡土、盐土、潮土、暗棕壤、褐土、巴嘎土、黑毡土、白浆土、 水稻土 、 紫色土 、棕壤、寒漠土、黄棕壤、碱土、燥红土、赤红壤	200
红壤、黄壤、砖红壤、石灰（岩）土	300

表 7.5-6 各主要类型土壤中钴的背景值（GB36600-2018 附录 A）

土壤类型	钴背景值（mg/kg）
白浆土、潮土、赤红壤、风沙土、高山漠土、寒漠土、黑坊土、黑土、灰钙土、灰色森林土、碱土、栗钙土、磷质石灰土、萎土、绵土、莎嘎土、盐土、	20

棕钙土	
暗棕壤、巴嘎土、草甸土、草毡土、褐土、黑钙土、黑毡土、红壤、黄壤、黄棕壤、灰褐土、灰漠土、灰棕漠土、绿洲土、 水稻土 、燥红土、沼泽土、 紫色土 、棕漠土、棕壤、棕色针叶林土	40
石灰（岩）土、砖红壤	70



图 7.5-4 国家土壤信息服务平台数据查询截图

结果评价：本次进行快检土壤点位共 9 个，其中地块内 8 个，地块外 1 个背景点，
四川和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土壤样品快检结果见表 7.5-7。

表 7.5-7 土壤监测结果一览表

快检日期	点位编号	检测深度	检测项目（单位：mg/kg）													
			砷*	镉	铬	铜	铅	汞	镍	钒*	锰	锌	钡	钼	钴*	硒
标准限值			20	65	2882	18000	800	38	900	200	13655	10000	8660	2127	40	2116
检出限			2	2	1	1	1	2	1	1	1	1	1	1	1	1
2025.11.11	表层	KJ0	3	ND	45	14	13	ND	18	44	301	48	74	ND	8	ND
		KJ1	3	ND	32	10	7	ND	12	29	236	40	49	ND	6	ND
		KJ2	2	ND	30	11	8	ND	12	29	184	33	38	ND	5	ND
		KJ3	4	ND	63	19	19	ND	33	60	519	79	107	ND	12	ND
		KJ4	3	ND	48	14	13	ND	20	47	322	56	62	ND	7	ND
		KJ5	6	ND	59	19	23	ND	14	52	308	62	81	ND	8	ND
		KJ6	3	ND	54	13	13	ND	18	48	333	44	70	ND	8	ND
		KJ7	3	ND	50	15	15	ND	20	48	342	65	76	ND	9	ND
		KJ8	3	ND	62	16	14	ND	21	49	310	66	105	ND	9	ND
最大值			6	/	63	19	23	/	33	60	519	79	107	/	12	/
最小值			2	/	30	10	7	/	12	29	184	33	38	/	5	/

备注：
 (1) XRF仪器汞、镉、砷检出限为2ppm，钒、锰、钡、铬、铜、铅和镍检出限为1ppm，检测值小于仪器检出限填写“ND”。
 (2) 保留位数：保留至小数点后1位小数。
 (3) 锌限值参照DB36/1282-2020；锰、钡、铬、钼、硒限值参照DB51/2978-2023；其余指标限值参照GB36600-2018。
 (4) *：地块所在区域的土壤类型为水稻土，砷、钒、钴根据土壤类型参考GB36600-2018附录A中土壤环境背景值，其中砷采用紫色土的环境背景值。

结论：根据表 7.5-7 得出，本次土壤快检结果中，所有点位的砷、镉、铜、铅、汞、镍、钒检测结果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 1 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铬、锰、钡、钼、硒检测结果均低于《四川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DB51/2978-2023）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锌检测结果低于《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DB36/1282-2020）表 3 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且所有指标检测结果均低于对应筛选值的 80%。参照点 KJ0 快筛检测结果与调查地块结果无显著性差异。

7.6 不确定性分析

造成地块污染调查结果不确定性的来源主要包括污染识别、地层结构和水文地质调查等。开展调查结果不确定性影响因素分析，对污染地块的管理，降低地块污染物所带来的健康风险具有重要意义。从地块调查的过程来看，本项目不确定性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 本次调查地块历史悠久，经现场勘察并辅以卫星遥感影像对项目及周边地块历史情况进行了解，走访了多位了解地块情况的周边群众及相关政府人员，并对地块土壤进行快速检测，排除不确定因素，辅助验证无污染地块的可能。但由于人为及自然等因素的影响，本报告是针对现阶段的实际情况进行的分析；

(2) 本次初步调查报告所得出的结论是基于该地块现有条件和现有评估依据，本项目完成后地块若发生不合规变迁等或者评估依据的变更会带来调查报告结论的不确

定性；

（3）由于浅层地下水流向可能受季节、降雨量、附近地表水等环境因素的影响，故不排除未来随着环境因素的变化，地块水文条件发生改变，地块外地下水中的污染物质可能向本地块中迁移。因此，本次调查分析结果仅代表现有条件地块内存在的特定情况，无法预料地块地下水将来的环境状况。

（4）地块历史上存在扰动情况较多且年代较为久远，目前的资料均来自于现场勘察、卫星遥感影像以及人员访谈，可能导致地块调查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第八章 结论和建议

8.1 结论

威远县 E-118-1 号（宗地号 1-1-20-196）地块位于威远县严陵镇云山路东侧，地块占地面积共计 11341.39m²。调查地块主要利用历史为农用地、农户、临时项目部及建材临时中转区、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现在为农用地、农户、临时停车场和未利用地。根据《威远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威自然资规管条(2025)22 号）（见附件一），调查地块规划用地性质为体育用地（0805）；根据《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自然资发〔2023〕234 号）结合 GB50137-2011 对各用地性质描述，故确认该地块用地性质属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中的体育用地（0805），对照 GB36600-2018 为第二类用地。

通过现场踏勘、人员访谈以及查阅历史资料可知，地块内历史上不存在工业企业、规模化养殖场、有毒有害物质储存与输送，未涉及环境污染事故、危险废物堆放、工业固废堆放与倾倒、固废填埋、工业废水污染等，地块内农户拆迁后的建筑垃圾（砖头）暂未清运，主要为砖头，造成土壤污染的可能性较小。

地块周边区域地下水不饮用，地块内土壤和地下水未受污染；地块 500m 范围内存在居民区、耕地、学校和地表水体等敏感目标；地块周边 500m 范围存在工业企业，经分析，对评估地块污染影响较小。

根据现场快检结果，本次地块内土壤环境质量检测的所有指标结果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DB36/1282-2020）和《四川省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DB51/2978-2023）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且所有检测项目检测结果均未超过对应筛选值的 80%。表明地块现状和利用历史对土壤环境影响极小，土壤受到污染的可能性极小。

综上所述，本地块内现状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地块受污染的可能极小。本报告认为该地块的环境状况可以接受，第一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可以结束，无需进入第二阶段的调查。评估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可作为第二类用地使用。

8.2 建议

（1）建议加强对本地块的监管，采取定期巡检或设置防护栏、围挡，严禁在地块内堆放固废、有毒有害物质、从事生产活动等可能对地块内土壤造成污染影响的活动。

（2）在后期建设过程中，做好土壤污染防治工作，避免施工过程中造成土壤污染。

（3）在该地块开发利用过程中，应切实履行实施污染防治和保护环境的职责，执行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境保护标准的要求，预防地块环境污染，维持地块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质量良好水平。开发利用单位应密切注意开挖等施工过程，一旦发现土壤或地下水的异常情况，立即停止相关作业，采取有效措施确保环境安全，并及时报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委托相应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开展补充调查及监测工作，明确污染物种类及污染程度，以确定处理方案。

（4）建议对地块内居民进行一定环保宣传活动，增强居民环保意识，避免人为对地块内土壤造成污染影响的活动。

（5）地块内房屋还未进行拆除，建议后期按照无污染规范化拆除。

（6）地块内残留的居民民房拆迁后的建筑垃圾（砖块），建议委托专业单位合法清运，并加强管理，严禁外来固废倾倒、堆存于本地块。

（7）加强地块内临时停车场的管理，定期检查地面硬化情况，如有破损立即修补，严禁在临时停车场内进行车辆维修。